

标段编号： 2507-440300-04-01-900015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专业设备及美术工艺展陈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投标人企业名称                             |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赵 娟           |                                     |                |
|-------------------------------------|--|-----------------------------|---------------|-------------------------------------|----------------|
| <b>一、企业承接的政府工程造价咨询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b> |  |                             |               |                                     |                |
| 序号                                  | 工程项目名称   | 合同价（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 甲方名称                                |                |
| 1                                   | 罗沙路改扩建工程   | 2557.44                     | 2023.11.03    |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                |
| 2                                   |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                                    | 2312.57                     | 2022.11.21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
| 3                                   |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项目                                   | 1948.50                     | 2023.08.08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                |
| 4                                   |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                               | 904.11                      | 2025.04.29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
| 5                                   |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 903.588                     | 2023.06.16    |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br>(代建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 <b>二、企业完成的政府工程造价协审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b> |  |                             |               |                                     |                |
| 序号                                  | 工程项目名称   | 送审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 成果文件完成时间（年、月、日）                     | 甲方名称           |
| 1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项目                                | 567793.32                   | 2023.11.03    | 2024.01.05                          |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
| 2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 6 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447968.18                   | 2023.03.14    | 2023.03.02                          |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
| 3                                   | 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 167790.53                   | 2024.04.17    | 2024.05.20                          |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 4                                   | 轨道交通 5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南延工程 5122 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 154565.17                   | 2024.06.24    | 2025.03.10                          |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
| 5                                   |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 137273.98<br>(已按送审金额 70%计算) | 2022.8.29     | 2022.11.17                          |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

- 
- 备注：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 2.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 一、企业承接的政府工程造价咨询业绩情况

| 序号          | 工程项目名称  | 合同价<br>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br>年、月、日 | 甲方名称  | 业绩证明材料                          | 备注                      |
|-------------|---|-------------|-----------------|---|---------------------------------|-------------------------|
| 1           | 罗沙路改扩建工程  | 2557.44     | 2023.11.03      | 深圳市交通公用<br>设施建设中心                           | 1. 中标通知书<br>2. 合同关键页<br>3. 概算批复 | 政府工程<br>全过程造价咨询<br>履约优秀 |
| 2           |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br>医学院项目                                 | 2312.57     | 2022.11.21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br>育工程管理中心                        | 1. 中标通知书<br>2. 合同关键页<br>3. 概算批复 | 政府工程<br>全过程造价咨询<br>履约优秀 |
| 3           |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br>深汕校区一期项目                                | 1948.50     | 2023.08.08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br>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br>心                 | 1. 中标通知书<br>2. 合同关键页<br>3. 概算批复 | 政府工程<br>全过程造价咨询<br>履约优秀 |
| 4           |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br>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                            | 904.11      | 2025.04.29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br>育工程管理中心                        | 1. 中标通知书<br>2. 合同关键页<br>3. 可研批复 | 政府工程<br>全过程造价咨询         |
| 5           |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br>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br>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全<br>过程造价咨询 | 903.588     | 2023.06.16      |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br>（代建单位：深圳市<br>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br>限公司） | 1. 中标通知书<br>2. 合同关键页<br>3. 概算批复 | 政府工程<br>全过程造价咨询<br>履约优秀 |
| 前 5 项合同金额合计 |   | 8626.208 万元 |                 |   |                                 |                         |

1. 罗沙路改扩建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585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32023027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港西部港区出海航道二期工程等11个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323.45万元(A包: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57.44万元, 净下浮率: 28%; B包: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64.46万元, 净下浮率: 26.3%; C包: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877.2万元, 净下浮率: 26.9%; D包: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88万元, 净下浮率: 30%; E包: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592.5万元, 净下浮率: 25%; F包: 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543.85万元, 净下浮率: 25.5%。)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_\_\_\_\_

本工程于 2023-06-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19



*(Handwritten signature)*

##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2023 年 309 号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2023-001

### 罗沙路改扩建工程

#### 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罗沙路改扩建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甲 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造价咨询**

**合同金额**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沙路改扩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 工程名称：罗沙路改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该项目位于罗湖区黄贝、莲塘街道，西起沿河路，东接深益二通道，全长约3.9km，为地面+地下复合通道。建安费为约50.51亿元。
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如需）、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过程中的造价控制（变更及进度款的审核）、结算审核、经济造价指标分析等，具体内容以各包组的约定为准。

二、合同价及计价依据

1. 合同价计价依据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收费标准第6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以工程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的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计算后再按中标下浮率下浮28%确定，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2. 合同价  
合同签约阶段，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暂定为505129.88万元，中标下浮率28%，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伍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小写：¥25,574,400.00元）。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如遇政府相关部门审计职能调整，则按新的审计程序执行）。

若该项目最终以EPC方式招标，造价咨询工程费用则仅包含概算审核、变更审核、结算审核部分，计费依据按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收费标准第2项“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第3.2项“清单计价-单独编制或审核预算造价”、第5.1项“工程结算审核-基本收费”计取。

造价咨询费由基本费用2301.696万元（占90%）和绩效费用255.744万元（占10%）组成，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违约金扣除情况确定。

| 履约评价得分 | 对应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 |
|--------|-------------|
| 2      |             |

| 85分及以上        | 100% | 30%+70%×(履约评价得分-60)/25 |
|---------------|------|------------------------|
| 60分及以上, 85分以下 |      |                        |
| 60分以下         |      | 0                      |

备注：履约评价按合同条款执行。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视为履约不合格。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提请交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3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若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出台了新的《造价咨询管理办法》，履约评价以最新发布的方法为准。

3. 咨询服务费包括税金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负有其他支付义务。

#### 三、支付细则

1. 概算阶段：概算批复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10%。
2. 预算阶段：乙方按要求提交工程预算成果文件，且主体工程完成招标后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45%-违约金）。
3. 施工阶段：按施工形象进度分期支付，支付上限为（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70%-违约金）。
4. 结算阶段：  
主体工程竣工结算取得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报告后，可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80%-违约金）。  
施工合同全部结算取得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报告后（不需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进行工程结算评审的施工合同，需经乙方审核完毕），可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95%-违约金）。

若因建设内容增加或减少对咨询服务费有重大调整的，则按调整后的总咨询费用中的基本费用（咨询费用增加的需签订咨询合同补充协议）。

违约金在每期费用支付时扣除，结算费用中扣除的违约金为各期扣除违约金之和。

5. 剩余款项的支付：本项目决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定后，按审定金额以及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咨询服务费余款。
6. 若甲方终止本项目或项目部分内容甩项不实施，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仅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进行费用结算及支付，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补偿或违约责任。
7. 乙方应提供专用账户报深圳市财政局备案，以便造价咨询费的及时支付。乙方收款账户在本协议书尾部列明。乙方在每期支付前应提供符合财政支付要求的支付申请资料。
8.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在每期支付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未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9. 费用的支付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如已支付款项超过审定结算价，乙方应主动退回超出的价款。对于经书面催促在限定时间不退的，三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

####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 造价咨询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3. 造价咨询合同第三部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造价咨询合同第四至六部分；
4. 造价咨询合同第二部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合同附件；
5.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6. 投标文件。

#### 五、乙方的工作内容

1. 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如需）；
2. 编制工程预算；
3. 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编制商务标文件；
4.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5.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6.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7.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 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 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的复核工作；
10. 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量实测实量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协助甲方向相关部门报备工程变更；
11. 审核工程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2. 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并视工程需要，按甲方要求派驻人员常驻施工现场；
13. 对项目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14. 如有需要，乙方应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造价咨询BIM技术，通过BIM模型，自动将相应的清单和定额附加到BIM建筑模型的各个组成部分，以便实时计算成本清单。在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项目造价进行控制，提高建设项目经济效益，有效的控制成本。
15. 负责工程结算档案管理，负责项目办理结算所需图纸、变更、造价成果文件等资料的电子文件、扫描件、原件的存档。乙方必须建立造价编审台账，并做到台账相符。施工单位限期不报送结算的，由乙方按存档资料编制结算成果文件后报审。
16. 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甲方有权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调整，甲方根据工程需要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的调整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咨询费用按实际完成的咨询工作内容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 六、乙方项目团队配置要求

1.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要完全掌握本工程成本控制情况，负责造价咨询成果的审核把关，组织

项目人员按时完成甲方委托的任务。负责向甲方汇报成本控制的情况以及委托任务的编审情况，负责与甲方的联络工作。应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较强的协调能力，专业技能扎实、经验丰富、廉洁奉公。

2、项目团队人员名单（按投标文件填写）

| 序号 | 岗位    | 姓名  | 资质        | 资质证书取得年限 |
|----|-------|-----|-----------|----------|
| 1  | 项目负责人 | 郑建成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12年      |
| 2  | 现场负责人 | 王景明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4年       |
| 3  | 土建负责人 | 赵志群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8年       |
| 4  | 安装负责人 | 李迟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5年       |
| 5  | 其他人员  | 吴媛媛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6  | 其他人员  | 洪笑竹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7  | 其他人员  | 郑道威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8  | 其他人员  | 刘雪梅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9  | 其他人员  | 吕攀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0 | 其他人员  | 熊瑞峰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1 | 其他人员  | 刘金华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2 | 其他人员  | 强科展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3 | 其他人员  | 付玲玲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4 | 其他人员  | 颜小汀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5 | 其他人员  | 唐际华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6 | 其他人员  | 柳凤霞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7 | 其他人员  | 任雪帆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8 | 其他人员  | 蒙云云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19 | 其他人员  | 任雅伟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0 | 其他人员  | 宋桂青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1 | 其他人员  | 蒋艳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2 | 其他人员  | 李奇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3 | 其他人员  | 马学军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4 | 其他人员  | 于晓娜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5 | 其他人员  | 任耀婷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6 | 其他人员  | 张前民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7 | 其他人员  | 胡小丽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8 | 其他人员  | 王永录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29 | 其他人员  | 江正勇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0 | 其他人员  | 邱长孙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1 | 其他人员  | 杨照裕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2 | 其他人员  | 黎旭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3 | 其他人员  | 蔡科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4 | 其他人员  | 梁宇轩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5 | 其他人员  | 郑伟松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6 | 其他人员  | 马明霞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7 | 其他人员  | 孙涛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8 | 其他人员  | 曹宇东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39 | 其他人员  | 曹小旭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40 | 其他人员  | 蔡浩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41 | 其他人员  | 吴新重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42 | 其他人员  | 林振标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43 | 其他人员  | 李尚峰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44 | 其他人员  | 郭彪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        |
| 45 | 其他人员  | 李琳杰 | 造价员       | /        |
| 46 | 其他人员  | 李耀  | 造价员       | /        |
| 47 | 其他人员  | 彭尧尧 | 造价员       | /        |
| 48 | 其他人员  | 李威  | 造价员       | /        |
| 49 | 其他人员  | 郭向欣 | 造价员       | /        |
| 50 | 其他人员  | 沈奇  | 造价员       | /        |

|    |      |     |     |   |
|----|------|-----|-----|---|
| 51 | 其他人员 | 温运军 | 造价员 | / |
| 52 | 其他人员 | 刘劲强 | 造价员 | / |
| 53 | 其他人员 | 王鑫  | 造价员 | / |
| 54 | 其他人员 | 乔丁庚 | 造价员 | / |
| 55 | 其他人员 | 陈俊波 | 造价员 | / |
| 56 | 其他人员 | 吴伟鹏 | 造价员 | / |

备注：合同履行期间，视工程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派驻人员常驻施工现场，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3、合同履行期间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4、乙方拟任项目人员工作要求

(1) 按甲方通知参加会议，参会人员应提前沟通了解会议内容并作相应准备。

(2) 派驻现场负责人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天内携带办公用品到甲方驻点办公，遵守甲方有关工作纪律。作为项目联络员，从事该项目造价技术管理、沟通协调等工作，负责项目推进事宜及有关任务督查督办等。施工期间，驻工地现场服务时间每周不少于1天，通过甲方智慧建设平台（电子围栏内人脸识别考勤）提供驻场服务证明，自动生成履约记录并作为信用评价依据；其余时间在甲方驻点办公。该人员无法担任有关工作的，乙方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

七、乙方工作时限要求

1、设计概算复核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

2、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15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天内提交招标控制价；

3、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澄清：接到资料后3天内；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接到资料后15天内；

5、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变更或签证等）审核意见：接到资料后7天内；

6、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接到资料后30天内。

上述工作时限与甲方项目下达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不一致时，以《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八、成果文件的质量要求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2、设备、材料的市场价资料要完备准确；

3、工程量计算准确率在95%以上（含95%）；

4、结算造价与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差率应小于5%（不含5%）；

5、造价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标准要求，做到文件清晰整齐、数据详实可靠，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

6、项目结算总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7、其它要求按造价咨询合同履约细则细则执行。

九、乙方违约责任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以下违约行为扣除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暂定合同价的20%；

(一) 人员违约

1、乙方的项目负责人除以下情形之一外，不得更换：

①因重病或重伤(持有县、区级以上医院证明)两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务的；

②主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单位的；

③因不称职被甲方要求更换的；

④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⑤因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⑥死亡。

2、乙方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同意，否则更换无效。续任项目负责人资质和工作经验应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7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甲方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7天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项目负责人的注册执业资格、工作经验等资料书面报甲方。

4、项目负责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处以违约金10万元/人·次：①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②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或不称职项目负责人的；③本协议第九.(一).1款中除第①和⑥情形外需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5、其他人员的更换参照项目负责人更换要求，更换现场、土建或安装负责人处以违约金5万元/人·次，其他人员5000元/人·次。

6、驻点人员未按甲方要求提供驻场服务的，违约金按1000元/人·天计取。

(二) 成果文件质量违约

1、概算复核(如需)

对设计单位编制的概算文件造价的合理性、工程的准确性、清单的错漏项进行复核。编制文件有明显错误未指出且该部分造价超过300万元的，对每个事项处以1万元违约金。

2、预算误差

由于乙方原因，清单错漏项达到以下两种情形之一时，违约金为(错漏项总价-500万元)×1%：  
①清单错漏项总金额达到500万元且达到施工合同价的3%；②清单错漏项总金额未达到施工合同价的3%但金额达到1000万元的。

3、结算误差

(1) 工程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后，核减率有以下情况的，对乙方(非造价咨询单位责任除外)给予黄牌警告，同时在该项目咨询合同结算时，按超出部分的比例处以合同价相应比例的违约金：  
①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核减率≥8%；  
②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5%≤核减率<10%。

(2) 结算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工程，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后核减率≥10%的，

对乙方(非造价咨询单位责任除外)给予红牌警告，同时在该项目咨询合同结算时，对超出5%的部分按合同价相应比例、超出10%的部分按合同价双倍比例处以违约金。

(3) 在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评审报告中，由于造价咨询单位原因导致工程量不实被核减金额达到100万元且占总核减金额比例超过30%的，乙方相应责任人记入参建单位及从业人员黑名单。

4、因乙方主要原因，造成提交任何一项成果文件严重拖延，经甲方书面催促，仍不能按时限提交成果文件的，按1000元/天×延迟天数的计算标准处以违约金。

5、由于乙方未能及时提交完整的成果资料(资料整理应分类良好，易于查找，有完整详细的资料清单并提供全套的电子文档)的，在甲方规定时限内不能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按1000元/天×延迟天数的计算标准扣除违约金。

(三) 严重违约

乙方出现以下任何一种严重违约情况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冻结支付合同款项，扣除合同暂定价20%作为违约金，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触犯法律的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任务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2、乙方或乙方人员参与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对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3、乙方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乙方或其人员违背职业道德或与第三人串通弄虚作假，骗取国家建设资金的。

5、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的。

6、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要求改正三次仍未改正的。

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当退还甲方提供的全部项目资料。

十、从业人员黑名单

乙方从业人员以下行为，将被甲方列入从业人员黑名单：

1、被甲方通报批评累计3次及以上的；

2、乙方现场负责人等驻场履约人员长期不到位的；

3、被查实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的；

4、参与现场工程量、运距、隐蔽工程的实测实量，对发现的数据不实行或不向甲方反馈且签字确认不实数据的；

5、被查实甲方项目中有各类涉黑行为的；

6、存在违法承接工程、截留挪用农民工工资、恶意讨薪、恶意欠薪甚至携款逃逸等行为之一的；

7、存在其它违纪违法行为被查实的。

未尽事宜见《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及从业人员黑名单管理办法》。

十一、不良行为

1、乙方以下行为，将被甲方认定为不良行为：

(1) 因工程量清单编制错漏项等问题，累计增加投资每超过项目施工合同价总金额 3%，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2) 因工程量清单编制错漏项等问题导致工程费用增加（单次增加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或累计两次单次增加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500 万元以内），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3) 结算造价被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减率  $\geq 10\%$ ，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4) 在甲方履约评价中，被评为“不合格”的。

(5) 被甲方或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未尽事宜见《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交通建设从业单位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深交建设通〔2020〕35 号)。

2. 因不良行为被通报或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下一阶段的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

#### 十二、知识产权

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复制或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 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合法权利归甲方所有。甲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或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3. 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保密义务并且不损害对方利益的情况下，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

4. 双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导致侵权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十三、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

乙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3 日

合同签订日期

(3) 概算批复文件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4〕760号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罗沙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圳市港务管理局）：

报来《罗沙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概算》（项目代码：2212-440300-04-01-139474）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罗湖区黄贝、莲塘街道，西起沿河北路，东至深盐二通道，为地面+地下复合通道，主线全长约3.9公里，设地下互通立交1处，匝道全长约2.45公里。地下道路为快速路，设计速度为80公里/小时，双向6车道，采用双洞单层盾构+明挖隧道；地下立交匝道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双向2车道，采用

- 1 -

单层暗挖+明挖隧道；地面道路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双向8-10车道，包括原路面及延芳路、聚宝路、畔山路3处平交口改造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隧道、电气、景观绿化、交通、管线迁改、综合管廊及其他工程等。

#### （一）道路工程

地下快速路：包括主线和匝道隧道路面铺装工程。新建改性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约10.69万平方米；匝道隧道路面铺装约2.1万平方米。

地面道路：包括主线、匝道及3处平交口地面道路改造。拆除后新建改性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约15.86万平方米，其中，主线路面铺装约11.6万平方米；匝道路面铺装约2.07万平方米；3处平交口路面铺装约2.19万平方米。拆除后新建透水砖人行道约2.47万平方米；透水沥青混凝土非机动车道约0.25万平方米。

软基处理工程：换填处理面积约1.53万平方米；水泥搅拌桩处理面积约0.27万平方米；高压旋喷桩处理面积约0.52万平方米。

边坡防护采用钢筋混凝土挡土墙（长1782米）及重力式挡土墙（长89米）。

#### （二）桥涵工程

拆除后重建人行天桥2座，总长度约149米，总面积约1443平方米；拆除后重建地下通道2座，总长约99米，净尺寸均为

- 2 -

10.25×4.0米。

桩基托换2处，永久拆除人行天桥1座、跨线桥1座、边防通道桥1座。

#### （三）隧道工程

##### 1. 主线隧道

新建主线双洞单层隧道1座，采用盾构+明挖法，总长约7247米。其中，盾构段长6053米（左线长3037米，右线长3016米），隧道外径14.5米；明挖暗埋段长597米（左线长240米，右线长357米），采用矩形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明挖敞口段长597米（左线长315米，右线长282米），采用U型断面结构。

全线隧道设置工作井（含设备间）4座、消防泵房2座、雨水泵房5座、废水泵房6座等。

##### 2. 立交隧道

新建罗芳立交匝道隧道共4座，单洞总长约2451米。其中，暗挖段长1346米，主要采用单孔单层复合式衬砌拱形结构。明挖暗埋段长511米，主要采用矩形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设置多层钢筋混凝土工作井后配套段2处（设置设备用房等），长121米。明挖敞口段长473米。

##### 3. 隧道附属设施

排水工程：设置潜水泵，管材采用镀锌无缝钢管。

电气工程：包括隧道变配电、防雷接地、动力及照明等系统。

通风工程：包括防排烟、通风等系统。

- 3 -

消防工程：包括消防栓、泡沫—水喷雾系统、干粉灭火器等。

隧道监控：包括本地控制器、有线广播、火灾报警、防火门监控、积水预警、高清卡口、环境检测、交通控制及监控等系统。

智慧隧道：包括北斗信号加强设备、隧道管控装置等。

#### （四）电气工程

包括电力、照明工程。新建路灯、10kV电缆沟，电力电缆保护管、照明电缆保护管等。

#### （五）景观绿化工程

景观工程：新建主线隧道东出入口左右线遮光棚共2座，沿线长约148米，面积约2124平方米。

绿化工程：包括新建绿化、现状绿化改造等。

#### （六）交通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包括各类交通标志牌、标线、防护隔离设施等。

交通疏解工程：包括交通疏解路面、临时交通设施及交通围挡等。

交通监控工程：包括供电设备、路口交通监控相机、交通信号系统、闭路监控等。

#### （七）管线迁改工程

包括施工范围内的给排水、电力、通信及燃气管线的迁改、保护和恢复等。

#### （八）综合管廊工程

- 4 -

土建工程：新建综合管廊（畔山路-仙台路段）总长约 490 米，采用双舱矩形断面，结构外围尺寸 5.8×3.9 米，设综合舱和电力舱。

给排水工程：包括排水系统等。

消防工程：包括超细干粉自动灭火系统等。

通风工程：包括机械（自然）进风、机械排风系统。

电气工程：包括变配电、动力、照明、防雷接地系统等。

（九）其他工程

包括海绵城市、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工程。新建主线路基段声屏障总长约 855 米，其中，圆弧式声屏障长 683 米，高 4 米；全封闭式声屏障长 172 米，面积约 4021 平方米。新建雨水花园（下沉式绿化带）、雨水口、溢水口、人工湿地等。

##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497448.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35123.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7836.08 万元，预备费 14488.72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政府工程

##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后续工作，完善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程序，及时组织开工建设。

（二）在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保证安全生产，防

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三）严格控制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绿化工程应从从严紧控制，依法依规报批，尽量节约投资。

（四）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海绵城市要求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建设。

（五）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深府办函〔2021〕103号）要求，加强 BIM 在项目正向设计、三维建模、进度跟踪、投资控制、智慧监测等方面运用，落实 BIM 审批报建要求。

（六）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8号）及《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地和树木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城管通〔2024〕114号）等相关规定要求，涉及树木迁移、砍伐的情况，按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七）请你单位加强与有关管线单位沟通对接，统筹安排地下管线建设工期与道路建设工期，做好同步建设的给水、燃气管道工程等与本项目衔接的有关要求，避免道路反复开挖。

（八）在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做好与深圳市东部过境高速

公路连接线工程、东部过境高速公路市政连接线配套工程的衔接，避免重复投资。

（九）请你单位按照统计制度规定，会同统计部门原则上采用形象进度方式做好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纳统工作。

（十）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

（十一）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你单位应当在完成项目竣工决算报告评审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十二）请你单位牵头会同相关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后按照资产管理要求加快办理项目资产登记等有关手续。

附件：罗沙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2.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83-01-014931001001  
标段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12.57万元，详见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投标报价表。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8-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9-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1-09

查验码：481713882534619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 合同关键页

|  |   |
|--|---|
|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br/>340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编号: XGZWDXSJ-003-2022</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br/>合同协议书</h3> <p><b>项目名称</b></p> <p>项目名称: <u>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u></p> <p>合同名称: <u>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u></p> <p>承包方: <u>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p> <p>日期: _____</p> <p><b>全过程<br/>造价咨询</b></p> <p><b>合同金额</b></p>   |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协议书</h3> <p>委托单位(甲方): <u>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u></p> <p>咨询单位(乙方): <u>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p> <p>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2022年08月05日公开招标,并于2022年9月26日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p> <p><b>一、工程概况</b></p> <p>工程名称: <u>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u></p> <p>工程地点: <u>本项目拟选址龙岗区国际大学园内</u></p> <p>工程规模及内容: <u>建安及设备费约450152.86万元,预计工程工期2023年12月开工,2026年12月底竣工;建筑总面积551918平方米。</u></p> <p><b>二、合同价及结算价:</b></p> <p>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 <u>贰仟叁佰壹拾贰万伍仟柒佰元</u> (小写: <u>¥2312.57万元</u>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2259.77万元+驻场服务费52.8万元)),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为准。</p> <p><b>1、咨询服务费的计算:</b></p> <p>1.1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p> |
| <p>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投标报价费率作为结算费率。</p> <p>本项目结算费率5.02%。</p> <p>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p> <p>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结算费率(其中85%为基本费用,15%为绩效费用)+其他费用</p> <p>其他费用指驻场服务等。</p> <p>2、合同结算: 合同结算包括咨询服务费基本费用、绩效费用和其他费用的结算。</p> <p>2.1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内容的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总费率按照投标报价费率作为结算费率。</p> <p>2.2 按照“<u>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85</u>”<b>结算最终基本费用</b>;按照“<u>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5</u>”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b>结算最终绩效费用</b>;</p> <p>2.3 其他费用结算: 驻场服务费等,按实际发生费用予以结算;</p> <p>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定金额为准。</p> <p><b>三、乙方工作内容</b></p> <p>1、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p> | <p>2、编制和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p> <p>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p> <p>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p> <p>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p> <p>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p> <p>7、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p> <p>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p> <p>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p> <p>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p> <p>11、参与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的计量、计价编制和复核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和审核预算(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p> <p>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p> <p>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p> <p>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p>  |

务决算；

15、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6、驻场咨询服务：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应按招标人项目组要求派驻1名责任心及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驻工地现场办公。要求任职资格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驻场咨询服务补贴按照11000元/月·人，服务期从驻场人员进驻项目现场之日起计至招标人书面通知其退场为止，少于10天不计，10~15天按半个月计，超出15天按一个月计。

#### 17、项目人员管理

(1)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

(2)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出勤要求：要求实名制管理，项目总负责人考勤天数原则上每周不得低于1天，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考勤天数原则上每周不得低于2天，当周考勤未达到出勤天数时，招标人有权按照每人每天5000元，对缺勤人员的单位处以支付违约金，当连续缺勤2周以上时，招标人有权对缺勤人员的单位通报批评、约谈法定代表人。

(3)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更换管理措施：

①除刑拘、死亡外，因重大疾病或者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持有设区的市级或以上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证明），导致3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的，经招标人同意，

4

允许更换；否则，招标人可单方解除承包合同；

②合同签订后履约已过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三分之二以上，责任单位更换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给予其书面警告，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③合同签订后履约已过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三分之一及以上，但不足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三分之二，责任单位更换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给予其三个月书面严重警告，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④中标后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未按工务署要求实际到岗履约，或履约不足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三分之一，责任单位更换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视情况给予责任单位六个月书面严重警告或六个月拒绝其参与工务署工程投标，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4) 人员素质要求：除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须满足招标文件约定之外，其他人员根据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应具备相应资格。

(5) 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招标人对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资格进行核查，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需更换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6) 若项目团队人员配置不足或配备的人员素质无法满足项目建设要求时，投标人需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一个月内补充满足要求的工作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自行聘请相应的专业人员补充，所产生的费用从投标人的酬金中扣除。若更换人员为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按照合同约定处罚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

5

18、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15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20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天内提交招标控制价；

3、签订施工合同后20天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60天内提交；

5、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编制：

(1) 一、二、三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9天；

(2) 四、五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5天；

6、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审核，在约定的时限内出具审核意见报告书；

(1) 一、二、三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9天；

(2) 四、五类变更：自备齐相关资料之日起5天；

7、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6

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项目组成员，处以2000元/人/次处违约金；

8、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咨询服务费基本酬金的30%。

#### 十三、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  
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  
A座裙楼3层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  
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帐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邮政编码：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1月21日

合同签订日期

13

(3) 概算批复文件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3〕908号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香港中文大学 (深圳) 医学院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报来《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总概算》(国家编  
码：2020-440300-83-01-014931)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龙岗区国际大学园内，分为南园、北园2个园区，  
规划办学规模6000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必配校舍、选配校  
舍、架空层及连廊、地下停车场、设备用房等。根据《建筑工程  
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民用建筑通用规  
范》(GB 55031-2022)，总建筑面积557626平方米(新建549438

- 1 -

平方米，改造818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40592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117034平方米。

### (一)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土石方开挖、回填及外运。基坑支护主要采用放坡或桩锚支  
护+桩间旋喷桩封闭止水。桩基础主要采用钻孔灌注桩，部分地  
下室筏板下方设抗浮锚杆。

### (二) 主体土建工程

#### 1. 1~3#科研、4#实验大楼

新建1#、2#、3#科研大楼和4#实验大楼各1栋，建筑面积  
215997平方米(地上140401平方米，地下75596平方米)。共  
用地下室二层，局部设半地下室一层；地上十一~十三层。主  
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科研机  
构、实验室、产学研及创业用房等。

#### 2. 5#动物实验中心

新建5#动物实验中心1栋，建筑面积20090平方米，地上  
八层。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实验  
室等。

#### 3. 6#实验大楼

新建6#实验大楼1栋，建筑面积40138平方米，地上九层。  
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实  
验室、辅助用房和机房等。

#### 4. 7#教学大楼

- 2 -

新建7#教学大楼1栋，建筑面积30800平方米(地上27583  
平方米，地下3217平方米)。半地下室一层，地上五层。主体  
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教室、活动用房、  
后勤及附属用房等。

#### 5. 8#室内体育馆

新建8#室内体育馆1栋，建筑面积9557平方米，地上四层。  
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室内体育用  
房、师生活动用房等。

#### 6. 9#图书馆&行政楼

新建9#图书馆&行政楼1栋，建筑面积20416平方米(地上  
15542平方米，地下4874平方米)。地下室一层，地上六层。  
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图书馆等。

#### 7. 10~11#学生书院

新建10#、11#学生书院各1栋，建筑面积63578平方米，  
地上十五层。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主要  
功能设置为宿舍、食堂、设备用房等。

#### 8. 13~15#教师宿舍、16~17#学生书院

新建13#、14#、15#教师宿舍及16#、17#学生书院各1栋，  
建筑面积106602平方米(地上87790平方米，地下18812平方  
米)。共用地下室一层，地上十二~二十层。主体结构采用钢筋  
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宿舍、设备用房、后  
勤及附属用房等。

- 3 -

#### 9. 18#科研大楼

新建18#科研大楼1栋，建筑面积40803平方米(地上26268  
平方米，地下14535平方米)。地下室一层，地上七层。主体  
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主要功能设置为实验室、自习室、  
多功能厅等。

#### 10. 危险品库房

新建危险品库房1栋，建筑面积315平方米，地上一层。主  
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 11. 架空连廊

新建架空连廊9处，建筑面积共计879平方米，主体结构采  
用钢结构。

### (三) 主体安装工程

给排水：给水、污水、废水、雨水、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热  
水等系统。

电气：高低压变配电、柴油发电机、动力、照明、电力监控、  
防雷接地等系统，总装机容量74080千伏安。

智能化：综合布线、信息网络、背景音乐、公共广播、有线  
电视、时钟同步、电梯五方对讲、信息发布、视频安防监控、出  
入口控制、入侵报警、电子巡查、建筑设备监控、建筑节能监管  
等系统。

通风空调：冷水机组中央空调、多联式中央空调加新风、分  
体空调和机械通风系统。科研楼采用中央冷水机组，书院部分公

- 4 -

共和配套区域采用多联式中央空调，普通实验室、教室、电梯厅等区域采用风机盘管+新风系统，社康中心、食堂等采用多联机加新风系统，机房、控制室等采用分体空调。教师和学生宿舍预留分体空调接口，厨房采用专用排油烟系统。总冷负荷 95810 千瓦（含实验室工艺约 40687 千瓦），热负荷 6115 千瓦。

消防：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自动报警、防火门监控、应急照明、余压监控、电气火灾监控、消防电源监控、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和防排烟等系统。

电梯：设置电梯 127 部，其中垂直电梯 117 部，自动扶梯 10 部。

其他：燃气、抗震支架、充电桩（549 个）、会堂配套系统和光伏发电等工程。

#### （四）启动大楼改造

建筑面积 8188 平方米，包括局部结构加固、室内建筑装饰改造、安装改造、更换电梯（2 部）等工程。改造后主要功能为实验室、教学实验基地、多功能厅等。

#### （五）室外及配套工程

包括园建、绿化、室外运动场、升旗台、看台、大门、垃圾房、围墙、室外管网、室外智能化、室外电气、泛光照明、化粪池、室外液氧站及设备（液氮站）、校园广播及播放系统、污水处理站设备、综合管沟、标识系统、水土保持和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

#### （六）实验室工艺

装饰：实验室工艺装饰建筑面积约 79677 平方米，主要包括包括 1~3# 科研楼，4#、6# 实验楼、5# 动物实验中心和 18# 科研楼的普通环境动物实验室、屏障环境动物实验室、医学实验室、细胞间等。

台柜：实验室中央台、试剂架、边台等。

安装：实验室工艺安装涉及建筑面积约 154821 平方米，包括 1~3# 科研楼，4#、6# 实验楼、5# 动物实验中心和 18# 科研楼的普通环境动物实验室、屏障环境动物实验室、理化实验室和实验室工艺配套用房等。主要工程内容为：给排水、电气、智能化、实验室冷热源、空调等系统。

尸库、解剖室设施：包括实验台柜、大体存储设备、标本库环境质控系统、标本库通风工程等。

#### （七）场地整备工程

场地平整、边坡支护、防洪渠处理、管线迁改、苗木砍伐及迁移、龙清输水管线保护、新建桥梁、新建道路、水库库容补偿工程。

####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 529717.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66105.2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8386.65 万元，预备费 25225.07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

####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政府工程

- 5 -

- 6 -

（一）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各项准备工作，并于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开工建设。

（二）请结合相关审批部门意见和专项安全评估结果对龙清输水管线两侧桩锚支护方案进一步优化。

（三）请在启动大楼改造实施前对结构安全进行补充检测。

（四）请进一步优化室外工程设计和室外电梯数量。

（五）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海绵城市要求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建设。

（六）请你单位严控资金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绿化工程应从严从紧控制，依法依规报批，尽量节约投资。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七）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 7 -

### 3.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575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83-01-012661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1948.5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23

查验码：902189178770769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SZYSSYQ-003-2023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 管理中心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  
 造价咨询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咨 询 人: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年8月

**建筑工程**

### 合同条款

委托单位(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位于深圳市深汕合作区东北部,北靠白石坳,南接科教大道(在建),西连赤石河,东临鹏兴大道

工程规模及内容: 总建筑面积 417504 平方米,包括必配校舍 292050 平方米,其中教学实训用房 96100 平方米、图书馆 19500 平方米、室内体育用房 10650 平方米、校级办公用房 6500 平方米、大学生活动用房 4800 平方米、学生宿舍(公寓)120000 平方米、单身教师宿舍(公寓)12000 平方米、食堂 11900 平方米、后勤及附属用房 10600 平方米;选配校舍 66590 平方米,其中产教融合用房 63590 平方米,校园综合智慧数据中心 3000 平方米;连廊及架空层 17932 平方米;地下车库及人防 23000 平方米;设备用房 1793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工程、土建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等。

投资规模: 可研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 381015.00 万元。其中:工

程费用 336604.9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265.94 万元,预备费 18144.07 万元。

本合同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1. 概算阶段:负责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2. 预算阶段/招标阶段:编制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等工作;
3. 施工阶段:编制或审核工程变更造价、参与工程进度款支付复核等工作;
4. 结算阶段: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配合结算评审等工作。
5. 合同约定的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包括前期费用调研、全过程投资控制分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等。

**二、签约合同价及结算价:**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肆拾捌万伍仟元**(小写:¥ **19485000**元)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定金额为准。

**1. 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 合同委托阶段取费基数:咨询服务费(暂定)按批复可研的建安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

b. 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安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有关调整系数不变)。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 90%为基本费用,10%为绩效费用)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  | 建安造价     | 费率 (%) |
|----------|--|----------|--------|
| 工可阶段     |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资料、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 不论工程大小   | 0.12   |
| 概算阶段     |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建立经济技术指标库,对项目概算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对比;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评审等工作。  | 不论工程大小   | 0.36   |
| 预算阶段     | 1. 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br>2.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br>3.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br>4.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br>5.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 1亿元内部分   | 2.4    |
|          |  | 1-3亿元部分  | 2.3    |
|          |  | 3-5亿元部分  | 2.2    |
|          |  | 5-10亿元部分 | 2.0    |
|          |  | 10亿元以上部分 | 1.8    |

|      |   |          |     |
|------|---|----------|-----|
| 施工阶段 | 1、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br>2、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br>3、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br>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br>5、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 不论工程大小   | 1.8 |
| 结算阶段 | 1、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br>2、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br>3、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br>4、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 1亿元内部分   | 2.4 |
|      |   | 1-3亿元部分  | 2.3 |
|      |   | 3-5亿元部分  | 2.2 |
|      |   | 5-10亿元部分 | 2.0 |
|      |   | 10亿元以上部分 | 1.8 |

**b. 取费规则：**

①预算、结算阶段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②费率调整系数：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0.7；路、桥、箱涵等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0.85。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

③难度系数：改建工程在预算阶段、结算阶段中取费率乘以1.2作为难度系数；对于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在预算阶段、结算阶段中取费率乘以1.1作为难度系数；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为1.3。

c. 总费率计取：**总费率=Σ（阶段费率×难度系数）×调整系数**

|               |  |
|---------------|--|
| 各阶段咨询服务费率（暂定） | <input type="checkbox"/> 工可阶段：0.12%；<br><input type="checkbox"/> 概算阶段：0.36%；<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2.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2.3%；<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2.0%；<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1.8%；<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费率：1.8%；<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2.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2.3%；<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2.0%；<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1.8%； |
|               |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b>1.2</b> 。<br><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b>1.1</b> 。   |
| 难度系数          |  |

|              |  |
|--------------|--|
|              | (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1.3)   |
| 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 |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0.7。<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桥、箱涵等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0.85。（建安工程费中的配套工程调整系数为0.85，剩余部分调整系数均为1.0）<br><input type="checkbox"/> 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_____。 |
| 总费率（含系数）     | （计取公式）5.8%=[326476.552*0.36%+(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226476.552*1.8%)*2+326476.552*1.8%]/336604.99<br>（备注：1.建安工程费：336604.99万元，其中配套工程费：67522.92万元；2.取费基数=336604.99万元-67522.92万元+67522.92万元*0.85=326476.552万元。）       |

2、**合同结算：**合同结算包括咨询服务费基本费用和绩效费用的结算。

2.1 咨询服务费结算

①以所承接内容的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安工程费作为取费基数，总费率按照阶段取费率重新计算结算费率；

②难度系数：难度系数不变（1.0）；

③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调整系数不变（建安工程费中的配套工程调整系数为0.85，剩余部分调整系数均为1.0）。

2.2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9**”结算**最终基本费用**；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最终绩效费用**；

2.3 双方同意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3. 本合同价款包含政策性调整的风险，乙方在报价中已考虑到国

家和(或)本市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生变更而产生的费用增加的风险，该风险由乙方承担，合同价款不会因此而调整。

**三、乙方工作内容**

1、审核概算（含概算调整），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及同类项目指标分析，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负责投标报价分析（清标），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11、参与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的计量、计价编制和复核工作，及时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和审核预算（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6、**造价助理：**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应按招标人需求派驻1名责任心强及沟通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协助造价师的工作，为了有效的推进工作，必要时到工地现场办公。造价助理的岗位要求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7、项目人员管理

(1)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

(2)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出勤要求：要求实名制管理，项目总负责人考勤天数原则上每周不得低于1天，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考勤天数原则上每周不得低于2天，当周考勤未达到出勤天数时，招标人有权按照每人每天5000元，对缺勤人员的单位处以支付

违约金，当连续缺勤2周以上时，招标人有权对缺勤人员的单位通报批评、约谈法定代表人。

(3)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更换管理措施：

①除刑拘、死亡外，因重大疾病或者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持有设区的市级或以上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证明），导致3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的，经招标人同意，允许更换；否则，招标人可单方解除承包合同；

②承包人更换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如发标人要求更换的，仅处违约金），对被更换的项目总负责人记录不良行为，处“2年内拒绝其承建我署（含直属单位）项目”的处理；且对承包人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实施细则记录不良行为，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并根据如下规定处违约金。同时发标人可单方解除承包合同：

更换项目总负责人每次处违约金 80 万元。（≤5%（合同金额）并取整且≤80 万元）。

(4) 人员素质要求：除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须满足招标文件约定之外，其他人员根据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应具备相应资格。

(5) 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招标人对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资格进行检查，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需更换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6) 若项目团队人员配置不足或配备的人员素质无法满足项目建设要求时，投标人需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一个月内补充满足要求的工作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自行聘请相应的专业人员补充，所产生的费用从投标人的酬金中扣除。若更换人员为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安装专业负责人），按照合同约定处罚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

18、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包括前期费用调研、全过程投资控制分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等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 天内提交招标控制价；

3、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60 天内提交；

5、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预算编制；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出现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情况，由监理人/发标人做出解释和调整。在这种情况下，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任务委托书（如果有）；

(3) 甲方发布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4) 乙方递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如果有）；

(5)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自双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成立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物业服务  
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路 800 号山水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洋  
或委托代理人：高洋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诚信行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栋中海慧智大厦 1 栋 152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娟  
或委托代理人：王娟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帐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邮政编码：518000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3月 8日

合同签订日期

(3) 概算批复文件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4〕819号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职业技术大学深汕校区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市建筑工务署、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报来《深圳职业技术大学深汕校区项目总概算》（项目代码：2020-440300-83-01-012661）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大水口村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A~D教学实训组团、E~F生活组团、G体育组团、H图书馆及会堂组团、J~K学术交流及产教发展组团等校舍，办学规模为全日制在校生15000人。根据《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55031-2022）和《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

- 1 -

64359平方米。地上七~九层（各栋之间裙房三层），建筑高度38.65~47.65米；单独设置危险化学品仓库，地上一层。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5. D组团

新建教学实训楼，建筑面积63660平方米。地上七~九层（各栋之间裙房三层），建筑高度39.25~47.65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 6. E组团

新建学生公寓7栋和食堂1栋，建筑面积129256平方米。其中：公寓地上十四~二十一层的，建筑高度61~86.9米；食堂地上一层，建筑高度6.6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

#### 7. F组团

新建教师公寓1栋、学生公寓4栋和食堂1栋，建筑面积93915平方米。其中：公寓地上十四~二十二层的，建筑高度59.8~87.95米；食堂地上两层，建筑高度12.2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

#### 8. G组团

新建体育馆、校医院、游泳馆和架空体育场，建筑面积36824平方米。地上三层，建筑高度26.7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及部分钢结构。

#### 9. H组团

- 3 -

（GB/T50353-2013），新建总建筑面积636313平方米。

### （一）地基和基础工程

土石方开挖、回填及外运。地基处理主要采用分层碾压和强夯处理。基坑支护主要采用放坡支护，部分采用灌注桩支护。桩基础主要采用灌注桩，局部采用管桩，地下室部分筏板下设抗浮锚杆。

### （二）主体土建工程

#### 1. 地下室

新建地下室建筑面积64842平方米（人防面积49782平方米，车位1333个），分设于A~B、C~D、F、G、H组团下方。地下一层。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2. A组团

新建行政楼、教学实训楼、变配电房，建筑面积60168平方米。地上七~十一层（各栋之间裙房三层），建筑高度37.05~56.65米；单独设置10千伏变配电房，地上一层。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3. B组团

新建教学实训楼，建筑面积45981平方米。地上九层（各栋之间裙房三层），建筑高度53.05~54.65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4. C组团

新建教学实训楼、公共教学楼、危险化学品仓库，建筑面积

- 2 -

新建图书馆、会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建筑面积35411平方米。地上七层，建筑高度38.36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及部分钢结构。

#### 10. J组团、K组团

新建学术交流中心、产教发展用房，建筑面积41017平方米。地上四层，建筑高度22.3米。主体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及装配式叠合板结构。

### （三）主体安装工程

给排水：给水、污水、废水、雨水、空气源热泵热水等系统。

电气：高低压变配电、柴油发电机、动力、照明、电力监控、防雷接地等系统。总装机容量80010千伏安，采用双回路供电。

智能化：网络电话机、计算机网络及综合布线、视频安防监控、入侵报警、电子巡查、出入口控制、信息引导及发布、能耗监测、校园广播、电梯五方通话、建筑设备监控、无线对讲、多媒体会议等系统。

通风空调：冷水机组中央空调、多联式中央空调、恒温恒湿空调、精密空调、分体空调和机械通风等系统。普通实验室、教室等采用风机盘管+新风系统；食堂、校医院、行政楼等区域采用多联机+新风系统；恒温净化实验室、档案馆等采用恒温恒湿空调；机房采用精密空调；宿舍、值班室采用分体空调；厨房采用专用排油烟系统。总冷负荷52608千瓦。

消防：消火栓、自动喷淋、雨淋、消防水炮、防火分隔水幕、

- 4 -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火灾自动报警、防火门监控、应急照明、余压监控、电气火灾监控、消防电源监控、七氟丙烷气体灭火、高压细水雾灭火和防排烟等系统。

电梯：设置电梯170部，其中垂直电梯164部，自动扶梯6部。

其他：人防安装、燃气、抗震支架、游泳池设备和实验室专项等工程。

(四) 拆除及迁改工程

包括现有混凝土道路等拆除，电力迁改、管道迁改等工程。

(五) 室外及配套工程

包括挡墙及边坡支护、道路及广场(含安装)、运动场地、绿化、附属建筑462平方米(大门、围墙、垃圾站)、室外管网(含市政管线接驳)、标识、水土保持、雨水回用系统、智慧路灯、微型风机、综合智慧能源管控系统、智能地埋式垃圾处理、智能管道餐厨垃圾收集系统、匝道、临时道路和海绵城市设施等工程。

(六) 管理范围内工程

防洪改造：包括河道治理、截洪沟、检查井等。

碗窑洞河驳岸、绿化等改造：包括人行道、平台、驳岸和绿化等工程。

桥梁工程：包括跨碗窑洞河车行桥2座、人行桥1座(建筑面积418平方米)和主入口平台，红线外跨赤水河车行桥1座。

管理范围内内园建及绿化：包括人行道、登山道、休闲亭和绿化等工程。

基本农田复耕：包括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工程。

(七) 设备购置

共购置教学设备22031台(套)，其中进口设备数量为59台(套)。

汽车与智能制造学院：车路协同技术软硬件联合实训、汽车零部件电磁兼容实验、智能汽车平台技术实训、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实验、智能制造产线、工作站等设备3717台(套)。

电子与网络工程学院：通用电子测试仪器、通信网络工程实训平台、通信网络大数据分析平台、模拟电子及数字逻辑电路教学实训平台、5G专网应用综合实训、工作站等设备5016台(套)。

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学院：数据治理与应用、前端与数据可视化实训教学资源、智能机器人基础训练、自然语言处理和机器学习实训、智能机器人模块化实验、工作站等设备2708台(套)。

智慧城市工程学院：智能建造技术、测量实训、工程造价数字孪生、建筑设计虚拟仿真实训、绿色健康建筑实训、工作站等设备3679台(套)。

新能源工程学院：智能微电网基础实训、新能源开发设计与实训、新能源器件生产线实训平台、电化学储能实训、光伏发电原理及系统实训、新能源产品创新制作及检测、光伏与储能电池模拟及测试、数字化双碳实验、工作站等设备2912台(套)。

心等软硬件设备的购置。

信息安全系统：包括防火墙、零信任安全网关、上网行为管理、域名保护系统、可持续威胁安全监测系统、负载均衡、态势感知平台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620678.00万元，其中，建筑工程549661.00万元(含开办费34532.00万元)，设备购置62879.00万元，信息化工程8138.00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 请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过“紧日子”要求控制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

(二)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三) 请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海绵城市要求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建设。

(四) 请根据《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22〕20号)等规定，加强对进口设备的购置管理，拟购进口设备鼓励符合条件的国产设备供应商参与投标。

(五) 请按照《深圳市促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深府办规〔2022〕3号)规定，加强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项目建成后要定期对大型设备开展经济社会效益分析和绩效评价。

(六) 请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等相关部门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办理资产登记等相关手续，涉及转出和核销资产处理的请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

(七) 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市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深圳职业技术大学深汕校区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政府工程



4.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8-440300-04-01-434871002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深圳鹏城技师学院职教园校区（一期）、深圳市职教园公共配套设施（一期）、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87.92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其中，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中标单位为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为904.11万元；深圳鹏城技师学院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中标单位为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为885.14元；深圳市职教园公共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中标单位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为474.88万元；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中标单位为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为423.79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1-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4-14



查验码： JY2025032756432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TYYDZJ-004-2025

2025年  
0100号

正本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承包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五年四月

**合同金额**

全过程  
造价咨询

### 合同协议书

委托单位(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六联社区职教园地块2

工程规模及内容: 建安及设备费约137496.84万元人民币,预计工程工期2025年6月开工,2027年6月底竣工,建筑总面积155945平方米。

**二、合同价及结算价:**

本项目总造价咨询费(暂定)为大写: 玖佰零肆万壹仟叁佰元整(小写: ¥ 904.11万元),最终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 合同委托阶段: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暂定)按以下方式之一由发标人确定(优先批复概算,其次可研报告,再次项目建议书):

批复概算中的建安费;

批复可研-建安费 或取(未单列建安费时)  总投资估算×0.9

批复项目建议书中-建安费 或取(未单列建安费时)  总投资估算×0.9

b. 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有关调整系数不变)。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 阶段   |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 建安造价     | 费率(%) |
|------|---|----------|-------|
| 工可阶段 |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资料,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阶段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 不论工程大小   | 0.12  |
| 概算阶段 |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阶段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 不论工程大小   | 0.36  |
| 预算阶段 | 1. 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br>2.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br>3.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br>4.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br>5. 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 1亿元内部分   | 2.4   |
|      |   | 1-3亿元部分  | 2.3   |
|      |   | 3-5亿元部分  | 2.2   |
|      |   | 5-10亿元部分 | 2.0   |
| 结算阶段 |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  | 10亿元以上部分 | 1.8   |
|      |   | 1亿元内部分   | 2.4   |
|      |   | 1-3亿元部分  | 2.3   |
|      |   | 3-5亿元部分  | 2.2   |
|      |   | 5-10亿元部分 | 2.0   |
|      |   | 10亿元以上部分 | 1.8   |

|      |   |        |     |
|------|---|--------|-----|
| 施工阶段 | 1.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br>2. 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br>3. 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br>4. 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br>5. 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br>6. 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br>7. 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br>8. 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br>9. 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br>10. 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 不论工程大小 | 1.8 |
|------|---|--------|-----|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表**

|                 |   |
|-----------------|---|
| 总造价咨询费          | 总造价咨询费=48.54+276.72+242.72+276.72+59.40=904.11万元<br>概算阶段: 134845.36*0.36%=48.54万元<br>预算阶段: 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34845.36*1.8%=276.72万元<br>施工阶段: 134845.36*1.8%=242.72万元<br>结算阶段: 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34845.36*1.8%=276.72万元<br>驻场服务费: 11000*54=59.40万元 |
| 1. 造价咨询服务费(含系数) | 造价咨询服务费 844.71万元, 费率 6.26 %;<br>难度系数: 1.0, 调整系数: 1.0  |

|              |   |
|--------------|---|
| 服务阶段及费率      | <input type="checkbox"/> 可研（或可研修编）阶段：0.12%；<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概算阶段（或概算调整）：0.36%；<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阶段费率（差额定费率法）：<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2.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2.3%<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2.0%<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1.8%；<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费率：1.8%；<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阶段费率（差额定费率法）：<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2.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2.3%<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2.0%<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1.8%；<br><input type="checkbox"/> 决算编制费用： |
| 取费基数         |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概算建安费：_____万元。<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批复可研（或可研修编）中：<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安费：134845.36万元；<br>或口总投资（估算）×0.9：_____万元。<br><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项目建议书中：<br><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费：_____万元；<br>或口总投资（估算）×0.9：_____万元。<br><input type="checkbox"/> 已赋码或其它：总投资×0.9：_____万元。   |
| 难度系数         |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1.2。<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期紧张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1.1。<br>（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乘积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1.3）   |
| 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 |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单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0.7。<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桥、箱涵等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0.85。<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_____。   |
| 2.驻场服务       | 暂定金额59.4万元，服务时间：54（年/月）<br>人员数量及专业要求：总人数1人，其中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人。<br>（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1000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5000元/月.人）  |

|              |   |
|--------------|---|
| 3.奖励金额       | （一）关于履约评价结果的奖励：<br>季度履约评价优秀，奖励_____万元/次；<br>季度履约评价不合格，处罚金_____万元/次；<br>最终履约评价为优秀的，奖励_____万元；<br>最终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处罚金_____万元；<br>（二）关于违约责任：以工事单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相关约定为准。<br>奖励金额不超过造价咨询服务费的5%；<br>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造价咨询服务费的5%。 |
| 4.专家费用（暂列金额） | 暂定_____万元，以结算时实际发生为准。<br>（谨慎设置专家费用）   |

2. 合同结算：合同结算包括造价咨询服务费（含基本费用、绩效费用）和其他费用的结算

2.1 造价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取费费率  
 取费基数：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标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

取费费率：按照费用计算标准，重新计算结算费率。  
 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1.0、调整系数1.0不变。

2.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进行结算。

2.2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9**”**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最终履约评价结果**最终绩效费用**；

2.3 其他费用结算：驻场服务、奖励金额、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结算。

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三、乙方工作内容**

1、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工作；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

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11、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配合甲方对施工、设计、监理等各参建单位进行履约评价，并出具书面的评价意见；

16、根据甲方安排，配合对设计、监理单位进行绩效评价，并及时提交书面的绩效意见；

17、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项目牵头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8、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15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20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天内提交标底；

3、签订施工合同后20天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60天

内提交；

5、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3天内提交；

6、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30天内提交。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2、施工招标文件；
- 3、施工合同；
- 4、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5、工程变更；
- 6、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7、其它。

**六、造价文件的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包括95%）；
- 3、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99%以上（包括99%）；
- 4、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 5、结算造价与深圳市专业审计局审定价相差不应小于5%以内（不含5%）；
- 6、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章；
- 7、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七、乙方应提交的资料**

- 1、工程预算书三份；
  - 2、工程量清单底稿一份；
  - 3、工程量清单一份；
  - 4、标底造价二份，标底造价应附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主要设备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
  - 5、工程结算书三份；
- 以上文件均应提供电脑软盘或光盘各一张。

**八、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按时提供咨询工作所需图纸及相关资料;
2. 按双方约定时间支付咨询服务费;
3. 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修改乙方的造价文件;
4. 在乙方工作期间密切配合,提供工作方便。

(二) 乙方责任

1. 按照本合同第四项规定的原则、第二项规定的质量要求,及时、准确地编制或审核造价文件;全过程向责任单位提供专业的、客观的造价咨询意见;
2. 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时,必须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无关人员透露有关内容及资料;
3. 调高招标控制价、预算必须有甲方的书面通知,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
5. 派人参加甲方召开的招标答疑会;
6. 根据需要派人进行现场计量工作;
7. 按审计部门有关要求整理汇总预算、标底、结算资料,配合审计部门审核标底、竣工结算及其它相关事宜。
8. 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征得甲方同意,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9. 项目负责人必须完全了解该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直接与甲方联系;按时参加工程例会,不得随意缺席。
10. 咨询公司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若被甲方发现,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九、支付细则

工可、概算阶段:在工可批复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2%,初步设计概算通过主管部门审查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3%(无工可阶段时为5%),其中绩效考核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无前两个阶段工作的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5%;

预算阶段: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完成总承包预算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2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工程实施阶段:按季度支付,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总承包竣工验收时支

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4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结算阶段: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总承包完成结算审计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3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剩余款项的支付:本项目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按审核金额支付咨询服务费的余款。

十、履约评价

1、履约评价评价细则

具体项目的履约评价根据项目进展由项目组造价工程师组织项目组进行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为优秀(评分≥90分)、良好(80≤评分<90分)、中(70≤评分<80分)、合格(60≤评分<70分)、不合格(评分<60分)五个等级。

2、支付方式

甲方将根据履约评价考核结果设置绩效考核,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委托人在项目前期及施工阶段每个季度(停工除外)对造价咨询单位的履约表现进行一次履约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造价咨询单位各季度应得的绩效奖金。

在每阶段付款时,申请人按下述公式申请咨询服务费:

申请支付额=本阶段咨询服务费×(90%+10%×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Σ进度款对应各季度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进度款对应履约评价次数;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在履约评价考核后按下表执行:

| 序号 | 履约评价考评结果 | 绩效考核奖励百分比 | 备注 |
|----|----------|-----------|----|
| 1  | 良好及以上    | 100%      |    |
| 2  | 中等       | 70%       |    |
| 3  | 合格       | 50%       |    |
| 4  | 不合格      | 0         |    |

绩效奖金总额按照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核算最终绩效费用(季度履约评价)。

结算支付:本项目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按审核金额支付绩效奖金的余款。

3. 在甲方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甲方将记录不

良行为,拒绝其今后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服务,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十一、不良行为

1. 乙方以下行为,将被工务署认定为不良行为:
  - 1.1 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投资控制责任的行;
  - 1.2 与施工单位恶意串通,损害政府工程利益的行为;
  - 1.3 未能按投标时承诺配备足专业人员,或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行;
  - 1.4 不履行保密义务,违规泄密的行为;
  - 1.5 在我署履约评价中,被评为“不合格”的行为;
  - 1.6 其他被工务署认定的不良行为;
  - 1.7 被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2. 甲方将视不良行为情节轻重及对政府工程及甲方造成的损失严重程度,给予造价咨询单位口头警告、书面警告、书面严重警告、向媒体公开曝光其不良行为、在一段时间内拒绝参加我署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等处理。

十二、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则提交造价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2. 工程量清单计算准确率应达到95%以上,漏项漏量准确率在85%—95%之间,按相应项目误差部分造价的5%处违约金。如准确率在85%以下,按相应项目误差部分造价的10%处违约金;
- 准确率=1-[ (结算合同内部分造价-不含暂列金额及暂估价签约合同价) / 不含暂列金额及暂估价的签约合同价 ]
3. 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果核减超过5%,按超过部分造价的1%处违约金。
  4. 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每延误一天处违约金5000元;
  5. 若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和损失的,处10000元处违约金;触犯法律的法律责任;
  6. 若项目实际结算总价超批复概算,处10000元处违约金;
  7. 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人员,处2000元/人/次处违约金;
  8. 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的5%。

十三、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2份,发包人1份,承包人1份,副本10份,发包人6份,承包人4份。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5年4月29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通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发 包 人: 深圳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  
2001号通昌广场6楼

承 包 人: 深圳诚信行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龙榆街道黄圃  
社区清林路524号天安数  
码创新园1号厂房413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签字 ]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签字 ]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日期

(3) 可研批复文件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5〕108号

政府工程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报来《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2208-440300-04-01-434871）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发展体育特色基础教育，提升体育院校基础设施水平，推动我市体育教育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 1 -

###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选址龙岗区坪地街道六联社区职教园地块2。一期规划办学规模1620人，办训规模2860人。总建筑面积155945平方米，包括教学用房、宿舍及食堂等建筑，以及水上运动中心、冰上运动及球类综合比赛馆、综合训练馆等室内训练场馆，其中：办学用房建筑面积20040平方米，办训用房建筑面积125095平方米，地下车库10810平方米。新建空中平台1795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地下室及地上建筑的土建、装饰和安装工程，场平、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设备购置，信息化工程。

###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估算为161965.00万元，其中：土建工程158337万元（含开办费2240万元），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工程3628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多种资金渠道）。

### 四、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结合职教园总体布局及竖向设计，优化场平方案；校园设计应结合地形条件，充分利用坡地关系，深化竖向设计方案，尽量减少土石方开挖量。按照勤俭节约、充分利旧的原则，进一步明确设备购置和信息化工程的建设目标，细化建设需求分析，合理规划建设内容。

（二）在项目前期及建设期间，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

- 2 -

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海绵城市要求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建设。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相关文件规定，统筹规划设计，采取多种方式引入市场主体推进分布式光伏、光储超充、车网互动等基础设施建设。

（四）严格落实“紧日子”要求，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及规模，提高建设标准。

（五）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会同相关部门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办理资产登记等相关手续，涉及转出和核销资产处理的，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

（六）依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建设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第328号令）要求，抓紧组织编制项目总概算，及时报送我委审批。

附件：深圳体育运动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2月26日

- 3 -

5.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  
咨询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3-04-01-306453003001

标段名称：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  
提标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903.588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15



查验码：264335865714271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关键页

|  |  |
|--|--|
| <p style="text-align: right;">合同编号 <u>利源合同 2023甲-P04</u> 号</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h3> <p><b>项目名称</b></p> <p>工程名称：<u>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u></p> <p>工程地点：<u>深圳市罗湖区</u></p> <p>委托 人：<u>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u></p> <p>咨询 人：<u>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p> <p><b>业主：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br/>代建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b></p>   |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h3> <p>委托人：<u>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u><br/>咨询人：<u>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p> <p>鉴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咨询人已明确知悉：业主“<u>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u>”已将“<u>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u>”（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咨询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li> <li>2、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咨询人为本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咨询人承诺认可委托人与业主签订的【《代建合同》】及相关协议，以及该等文件中对咨询人与委托人的义务作出的安排和约定。</li> </ol>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br/>工程名称：<u>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u><br/>工程地点：<u>深圳市罗湖区</u><br/>工作范围：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辖区 10 个街道共 297 个小区实施改造，其中：罗湖区鹏腾苑二期、东湖大厦等 97 个小区实施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绿映居、鹏莲花园等 143 个小区共 63863 户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华都园大厦、汇泰大厦等 57 个小区共 21593 户同步实施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和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最终以概算批复内容为准。<br/>改造范围为：市政管道接口-小区总表-室外埋地管-用户分表-表后管（入户管穿墙处止），小区内商铺和办公楼仅改造至该场总表处；室内消防维持现状。部分小区新增室外消防管道并安装消防总表等。具体包括：拆除小区原有埋地给水铸铁管、塑料管及明设给水镀锌钢管、塑料管，重新敷设给水管道，埋地给水</li> </ol>  |
| <p>管主要采用球墨铸铁管，部分采用覆塑薄壁不锈钢管，明设给水管采用薄壁不锈钢管；更换水泵机组、配电设备、管道、阀门，改造水箱水池，建设智能化泵房，以及泵房卫生环境整改等。委托人有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实施范围。</p> <p>二、咨询工作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概算审核；</li> <li>(2) 编制工程预算；协助委托人编制招标文件；</li> <li>(3)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若有）；</li> <li>(4) 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计算模型；</li> <li>(5)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li> <li>(6)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li> <li>(7)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要求每项主要材料或设备原则上应提供不少于 3 家供应厂家询价书）；协助开展工程材料设备采购工作；</li> <li>(8) 复核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若有）；</li> <li>(9) 核算施工工期，协助委托人完成施工及其他服务类招标并签订相关合同；</li> <li>(10) 审核工程变更或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部门报备；</li> <li>(11) 根据委托人安排到工地现场踏勘，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li> <li>(12) 审核委托人支付给各参建单位的款项；</li> <li>(13) 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li> <li>(14) 审核工程结算；</li> <li>(15) 编制工程决算并协助完成决算审核质量复核及工程财务决算工作；</li> <li>(16) 决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li> <li>(17) 对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li> <li>(18)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li> </ol> <p>咨询工作内容：（在以下依据标准前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br/><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审核）<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济评价</li> <li>2、<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概算审核（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没有此项内容）</li> </ol> | <p><b>全过程造价咨询</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li> <li>3、<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li> <li>4、<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完成对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费用的审查及处理工作；依据建设工程施工发包合同的约定和国家的相关规定处理工程索赔；根据委托人需要到工程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协助委托人做好无信息价材料的询价、采购工作等。</li> <li>5、<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成本控制；各类工程付款的复核工作；及时发现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并提出相关改善建议。</li> <li>6、<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编制工程决算并协助完成决算审核质量复核及工程财务决算工作。决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以及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li> </ol> <p>三、咨询服务费：</p> <p>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b>¥9035880.00 元</b>（大写：<b>玖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捌拾元整</b>），其中不含税价：<b>¥8524415.09 元</b>，增值税税金为：<b>¥511464.91 元</b>，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暂定价已按中标下浮率 38% 下浮。</p> <p>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暂以总投资为计费基数，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013 号）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全过程造价咨询费，并下浮 38%（本项目不含投资估算控制，计费时扣减估算阶段的费率）。</p> <p>咨询服务费结算价以概算批复总投资为计费基数，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013 号）收费标准“全过程造价控制基本收费”减去“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后根据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并扣除违约金。最终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单列的造价咨询费，如超过概算批复单列的造价咨询费，则以概算批复单列的造价咨询费作为结算价，并扣除违约金。</p> <p>全过程造价咨询的所有费用均按（深价协〔2019〕013 号）收费标准计算，且所</p> <p><b>合同金额</b></p> |

有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招标范围内部分内容未实施，则按收费标准计算后从合同价中扣除。

本工程不计算任何审核效益收费，最终结算以罗湖区水务局委托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相关部门质量复核为准，如遇政府审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审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审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委托人提供资料之日起开始实施，按委托人的时限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咨询工作成果文件（具体以专用条款要求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概算价与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控制在10%以内（含10%）；
- 2、工程预算书工程量计算准确，经罗湖区水务局委托或认可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部门审核后的工程量差值应控制在5%以内（含5%）；
- 3、工程预算书与罗湖区水务局委托或认可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部门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控制在5%以内（含5%）；
- 4、工程结算书工程量计算准确，经罗湖区水务局委托或认可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部门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控制在5%以内（含5%）；
- 5、工程结算书与罗湖区水务局委托或认可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部门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控制在5%以内（含5%）；
- 6、工程决算书与罗湖区水务局委托或认可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部门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控制在5%以内（含5%）；
- 7、造价文件必须真实完整、文字清晰整齐、签字盖章齐全，应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公章。

六、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补充条款；

5、本合同专用条款；

6、本合同通用条款；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如出现约定不明或约定不一致的条款，以委托人的解释为准。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服务费。

九、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执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39号万德大厦803室

法定代表人：李海

委托代理人：李海

电话：0755-83788241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帐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1栋A座24楼

法定代表人：李海

委托代理人：李海

电话：0755-83788241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帐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6月16日

### (3) 概算批复文件

##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罗发改投〔2023〕131号

### 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罗湖区2023年优质 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 工程总概算的批复

区水务局：

《关于申请审批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总概算的函》已收悉，经区政府八届第五十二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国家编码：2303-440303-04-01-306453）总概算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罗湖区232个小区进行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其中对136个小区共50507户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对64个小区实施二次供

- 1 -

水设施提标改造，对32个小区共16203户同步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232个小区包括：赤水洞村13/15/16号、布心山庄龙兴苑90号（翠茵路）、深圳第二支队教导队、绿映居、百仕达五期、京广中心（瑞思国际）、深发花园、福德花园、深港花园、曦龙山庄、碧中国、大澎花园、名泰轩、深华物业（文华、文富楼）、环岛丽园、金枫花园/兴华苑小区、海珑华苑、华清园B、碧波市场综合楼、罗湖水产综合楼、沿河北路新湖村、湖滨新村、碧波大厦、碧波小学综合楼、凤凰路182号、边防局第六支队后勤处（黄贝岭村石坳）、凤凰路145号、东方都会、锦联路9号（文锦渡边检小区）、中建二局宿舍、黄龙小区、新秀村小区（员工宿舍）、集浩大厦、深圳市第二支队执勤三大队十中队、西岭花园、凤凰印象、碧波花园北区、银通宿舍、中兴花园（军产房）、鹏兴花园二期、仙桐雅轩、兰亭国际、莲塘村、长岭村、武警九中队、桂园单身宿舍、亚洲招待所、邮政商住楼、边防部队第十二中队、爱得威/深业物业员工宿舍、四季御园、云景梧桐、合正荣悦、新丰大厦、嘉湖新都、水电大厦、典雅居、文锦广场、翡翠公寓、趣松阁、田贝三路104号、金翠园、善水居1号楼、翠竹苑翠兰楼、翠竹苑翠菊楼、翠竹苑翠沁阁、田贝三路73/69号、叠翠居、饮服住宅楼、2081大院16-19栋、水库新村、水库新村统建楼、新岭山庄、沁芳名苑、翠华花园、阳光绿地家园、田贝三路104号田苑小区51/52/53号、天宝住宅楼、天乐大厦、

- 2 -

草埔吓屋村（金稻田路）、草埔新屋吓村（金稻田路）、草埔吓园村（金稻田路）、翠山路77号大院、一致春晓苑、深华花园、交通运输局家属楼（翠山路2号）、金迪名苑（东昌路）、太白路3013号外贸工业宿舍（外贸住宅小区3栋）、万城工业区家属楼、翠岭苑、金威新苑、金穗居、红岗大厦、鸿颖大厦、雅仕居、金祥都市花园、红岗东村、笋岗中学宿舍、旭飞华天苑、金碧苑综合楼、银湖汽车站综合楼、三九花园、银湖警苑、兴英楼/中英楼（深圳市中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银湖旅游中心宿舍区、环仓路19号园林宿舍、金湖花园A区、红岗路1028号（竹园宿舍）、笋岗出入境边检、新华书店（清水河社区保洁路）、清新苑（清水河社区保洁路）、翠雅居、武警新花园、武警医院宿舍车库楼、金湖大厦、武警深圳第一支队机动二大队、武警五中队、洪湖花园、宝龙嘉园、嘉景苑、锦湖逸园、洪湖二街37号6栋、笋岗村、中旅楼、桃园综合楼、铁路公司宿舍、笋岗南村、笋岗综合楼、宝岗花园、洪湖二街五层楼（窝巢长租公寓）、田贝花园、嘉宴花园、深圳电器公司（2栋）、华凯大厦、大塘龙铁路宿舍22栋、桂龙家园、西湖大厦、凯特公寓、松园南街16号、龙园创展、鹏威大厦、幸福华府、幸福里、港岛银座、信兴广场、桂木园小区、果园东（桂园路）、联益巷、艾特公寓（深圳木材有限公司住宅区11栋）、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骏庭名园、松园小区、松园南小区10栋、顺基楼、鹿丹村海关宿舍（鹿苑小区）、中南小区、红桂二街2号

- 3 -

深业宿舍、鸿翔花园、大塘坳工务楼、松园南街25号、京基100蔡屋围老围花园、都汇中心、锦程国际、红宝路38号三支队20栋、世濠大厦、明华广场、东港中心大厦、一品东门雅园、京基东方颐园、水产大厦、君荟名庭、汇商名苑、文锦中路名阳阁、登高村、东升街、东郊街三/四巷、人民北路99号、油樟头7巷116/117/118号、新园路35号环卫宿舍、蛟湖路9号大院、都心名苑、立新花园12/13/14栋、东悦名轩、名都大厦C栋、联兴大厦、广行投资晒布路73号大院、大中华汇展阁、广东省银行大厦、德兴大厦、敦信大厦、南华大厦副楼、向贵楼、新银座大厦、华民大厦、海关生活小区大滩大厦、海关生活小区二院龙兴大厦、渔景大厦、庐山花园（E座）、广西外贸大厦（2栋、3栋）、瑞鹏大厦、联城美园、国贸商住大厦、荣兴大厦、世界金融中心、鸿隆世纪广场、龙旺大厦、银座金钻、钻石时代公寓、农行宿舍、罗湖1号公寓、向西村西区、国旅宿舍、罗湖村五坊/六坊、边检AB栋、渔民村（含渔丰大厦）、城市天地广场、康尔泰大厦、爵士大厦、汇泰大厦、深圳办综合楼、国际名园、金鼎大厦、好运来大厦、国际商业大厦东座、罗湖小学教师楼、文锦中学隔音楼、友谊路九号大院、经贸楼E/F座、华乐大厦、湘办楼、文锦中学综合楼、海景楼。改造范围为：市政管道接驳口-小区总表-室外埋地管-二次供水设施（若有）-用户分表-表后管（入户管穿墙处止），小区内商铺和办公楼仅改造至该场所总表处，城中村改造至建筑物栋水表或楼栋

- 4 -

钢管 745 米，敷设 DN50 覆塑不锈钢管 15 米、DN100~DN150 球墨铸铁管 188 米，安装 DN20~DN150 不锈钢管 4766 米、室外消火栓 2 个，更换水表 218 个，砌筑阀门井 10 座等。(2) 二供部分：拆除泵房内原有水泵及基础、管道、装饰，安装恒压变频供水设备 2 套（含变频主泵 6 台）、紫外线消毒器 2 台、潜水排污泵 4 台、双电源配电箱 1 台、变频控制柜 2 台、LCU 柜 1 台、多参数在线水质检测仪 1 台、远传水表 3 个，新建水池内隔墙、水泵基础，地面铺防滑地砖，墙裙贴瓷砖，墙面及天棚刷涂料，生活水池内部地面及墙面贴食品级瓷砖、池顶刷食品级瓷釉涂料等。

224. 国际商业大厦东座：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324 户，拆除原有镀锌钢管 799 米，敷设 DN150 球墨铸铁管 93 米，安装 DN20~DN150 不锈钢管 6550 米，更换水表 328 个，砌筑阀门井 3 座等。

225. 罗湖小学教师楼：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10 户，拆除原有镀锌钢管 156 米，敷设 DN100 球墨铸铁管 26 米，安装 DN20~DN80 不锈钢管 147 米，更换水表 11 个，砌筑阀门井 1 座等。

226. 文锦中学隔音楼：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24 户，拆除原有镀锌钢管 200 米，敷设 DN50 覆塑不锈钢管 4 米、DN100~DN150 球墨铸铁管 33 米，安装 DN20~DN80 不锈钢管 200 米，更换水表 30 个，砌筑阀门井 1 座等。

227. 友谊路九号大院：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48 户，拆除原有镀锌钢管 219 米，敷设 DN100 球墨铸铁管 117 米，安装 DN20~DN80 不锈钢管 912 米，更换水表 53 个，砌筑阀门井 1 座等。

228. 经贸楼 E/F 座：仅实施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室外安装一体化生活泵站（含恒压变频供水设备 1 套、4 米×5 米×2.5 米不锈钢水箱 1 台、紫外线消毒器 1 台、双电源配电箱 1 台、变频控制柜 1 台、LCU 柜 1 台、多参数在线水质检测仪 1 台、远传水表 1 个等），新建泵站基础等。

229. 华乐大厦：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264 户，拆除原有镀锌钢管 1999 米，敷设 DN150 球墨铸铁管 73 米，安装 DN20~DN150 不锈钢管 7012 米，更换水表 276 个，砌筑阀门井 4 座等。

230. 湘办楼：仅实施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拆除泵房内原有管道、装饰，安装无负压供水设备 1 套（含变频主泵 2 台）、潜水排污泵 2 台、双电源配电箱 1 台、变频控制柜 1 台、LCU 柜 1 台、多参数在线水质检测仪 1 台、远传水表 1 个，新建水泵基础，地面铺防滑地砖，墙裙贴瓷砖，墙面及天棚刷涂料等。

231. 文锦中学综合楼：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48 户，拆除原有镀锌钢管 475 米，敷设 DN100 球墨铸铁管 73 米，安装 DN20~DN80 不锈钢管 484 米，更换水表 53 个，砌筑阀门井 1 座等。

232. 海景楼：仅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共 16 户，拆

除原有镀锌钢管 47 米，敷设 DN100~DN150 球墨铸铁管 77 米，安装 DN50~DN80 不锈钢管 186 米，更换水表 18 个，砌筑阀门井 2 座等。

##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概算 90013.8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74660.24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 65215.00 元、企业承担 8111.04 万元、用户承担 1334.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44.07 万元，预备费 4170.22 万元，代建管理费 2439.36 万元。

资金来源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除用户、企业投资，其余改造资金由市、区政府按 1:1 比例承担，其中用户应承担的资金由区政府承担；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除企业投资，其余改造资金由市、区政府按 1:1 比例承担。

## 三、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 项目建设周期为 2025 年 6 月底前完工，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2026 年 12 月底前完成结算送审。

(二) 请严格按照《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文件和本批复有关要求，严格控制投资，合理安排施工时序，项目投资不得突破批复总概算。

(三) 项目建成后由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接收管理，请推动项目尽早投入使用，尽快发挥投资效益。

附件：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总概算表



**政府工程**

## 二、企业完成的政府工程造价协审业绩情况

| 序号          | 工程项目名称   | 送审金额<br>(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br>(年、月、日) | 成果文件完成时间<br>(年、月、日) | 甲方名称                   | 业绩证明材料   | 备注           |
|-------------|--|------------------------------|-------------------|---------------------|------------------------|--|--------------|
| 1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项目                                | 567793.32                    | 2023.11.03        | 2024.01.05          | 深圳市财政<br>预算和投资<br>评审中心 | 1. 年度框架合同<br>2. 协审审批单<br>3. 业绩证明<br>4. 评审报告<br>5. 成果文件封面 | 结算审核<br>履约优秀 |
| 2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第 6 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447968.18                    | 2023.03.14        | 2023.03.02          | 深圳市财政<br>预算和投资<br>评审中心 | 1. 年度框架合同<br>2. 协审审批单<br>3. 业绩证明<br>4. 评审报告<br>5. 成果文件封面 | 预算审核<br>履约优秀 |
| 3           | 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 167790.53                    | 2024.04.17        | 2024.05.20          | 深圳市罗湖区<br>财政投资<br>评审中心 | 1. 年度框架合同<br>2. 协审委托书<br>3. 业绩证明<br>4. 评审报告<br>5. 成果文件封面 | 预算审核<br>履约优良 |
| 4           | 轨道交通 5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南延工程 5122 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 154565.17                    | 2024.06.24        | 2025.03.10          | 深圳市财政<br>预算和投资<br>评审中心 | 1. 年度框架合同<br>2. 协审审批单<br>3. 业绩证明<br>4. 评审报告<br>5. 成果文件封面 | 结算审核<br>履约优秀 |
| 5           |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 137273.98<br>(已按送审金额 70% 计算) | 2022.8.29         | 2022.11.17          | 深圳市南山区<br>发展和改革局       | 1. 合同关键页<br>2. 概算批复<br>3. 成果文件封面                         | 概算审核<br>履约优秀 |
| 前 5 项送审金额合计 |  | 1475391.18 万元                |                   |                     |                        |  |              |

#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项目 (1) 年度框架合同

2023 年  
159 号

合同编号: 2023-A-4-2

##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 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 (受托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 9 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 江栋才

联系电话: (0755) 83935660

乙方 (受托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智慧大厦 1 栋 1A2401-2412

联系人: 唐伟平

联系电话: (0755) 83788213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合同。

###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2. 项目内容: 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完成委托方交办的投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和乙方另行签定《协审业务审批单》。
3. 服务标准: 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1

4. 协议价格: 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1-下浮率”,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15 日为止 (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 (采购方) 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 (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上述工作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人员 (甲方要求更换或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 (包括但不限于廉政及保密要求的落实) 承担责任。

2

## 服务期限

### 第四条 委托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按经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协审服务费用,年度支付上限为人民币 (大写) 伍佰万元整 (小写: ¥5,000,000.00) (含税)。乙方的年度协审服务费用可能高于前述金额的,乙方应及时提示甲方,否则视为乙方同意自愿放弃超出部分的协审服务费用且乙方应继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业务。

2. 经协商,双方约定选择以下 (3) 方式向乙方支付费用:

(1) 分期付款: 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 /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元整 (小写: ¥ / );在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元整 (小写: ¥ / )。其余费用自 / 后 / 日内支付完毕。

(2) 一次性付款: 乙方履约完毕,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人民币 / 元整 (小写: ¥ / )。

(3) 其他付款方式: 乙方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分派的项目,出具评审报告且编制的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

每季度结束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供结算申请表,甲方在收到结算申请表后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或者提出异议,并在确认应付金额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的服务证据证明,不能证明的,甲方无需支付。

3. 项目协审费用按照如下标准确定:

(1) 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一,适用于工程结算评审。

3

协审费用=（委托评审金额×0.06%+核减金额×4%+固定费用8000）×复杂系数×（1-下浮率）。

（2）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二，适用于项目竣工决算评审、招标控制价评审。

协审费用=（委托评审金额×基本费率+固定费用8000）×复杂系数×（1-下浮率）。其中：基本费率范围为0.003~0.03%，分段累进计算，具体梯度划分见下表：

**基本费率梯度表**

| 序号 | 送审金额N     | 基本费率   |
|----|-----------|--------|
| 1  | N≤2亿      | 0.03%  |
| 2  | 2亿<N≤5亿   | 0.015% |
| 3  | 5亿<N≤20亿  | 0.01%  |
| 4  | 20亿<N≤50亿 | 0.005% |
| 5  | N>50亿     | 0.003% |

（3）按工作日计费标准，适用于其他评审工作及零星评审工作（含辅助任务）。

中级职称（含中级）以下协审人员协审费用=1,500元/日×工作日×复杂系数×（1-下浮率）；

副高级（或以上）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会计师的协审人员协审费用=2,000元/日×工作日×复杂系数×（1-下浮率）。

“1-下浮率”：

乙方协助财政评审工作的计费标准，皆可根据项目难易程度及评审成果利用情况，考虑项目复杂系数计付协审费用。项目复杂系数一

一般为1，特殊情况下项目复杂系数最高不超过1.5，最低不低于0.1。

乙方认为项目复杂系数超过1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提出复杂系数的书面申请，甲方根据评审项目实际情况审核同意后，确定复杂系数的最终值。

甲方认为项目复杂系数低于1，乙方有异议的，可提供依据并申请调整，甲方结合乙方的意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并依据协审管理办法确定复杂系数的最终值。

项目协审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因本合同履行而产生的税费、工作人员报酬、场地使用费、印刷费、耗材费、差旅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等，就该项目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4. 乙方应自付款期限届满前至少5个工作日向甲方出具符合规定的发票。

因政策规定、银行转账等原因导致合同款项支付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5.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开户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纳税识别号：9144030019217811XU

若上述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在付款日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

合同总额5%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9.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且并不按照本合同支付乙方违约金以及给予乙方其他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解除不影响甲方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权利

10.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乙方的赔偿范围还应包括公证费、担保费、律师费等款项。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如有关部门出具证明文件的，应当及时送达对方当事人。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

●A. 应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仲裁时生效的规则，仲裁地为深圳。

○B. 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附则**

1. 本合同●A. 无附件 ○B. 有附件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1）-（5），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封闭式框架协议；中标通知书（入围通知书）；

（3）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征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其他文件（保密协议及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包括内部管理办法、协审管理办法、安全管理制度等）。

2.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6月1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6月16日

**年度合同签订时间**

(2) 协审业务审批单

结算审核

送审金额

| 协审业务审批单                  |   |                 |                                       |        |           |
|--------------------------|---|-----------------|---------------------------------------|--------|-----------|
| 项目名称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项目主体工程等4项合同结算  |                 |                                       | 协审业务编号 | 2023-0778 |
| 项目(建设)单位                 | 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                                       | 造价咨询单位 | 建衡达       |
| 协审金额(元)<br>(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 5677933230.81   | 评审类型            | 结算评审                                  | 评审方式   | ✓ 全面评审    |
| 聘用人数                     | 6   | 专业、资质           | 三个土建、三个安装                             | 约定完成时间 | 30        |
| 项目计费方式                   | ✓ 按工作量(结算类)   |                 |                                       |        |           |
|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 0.45  |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                                       | 是      |           |
|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 <p>特别说明:<br/>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2016年9月开工建设,2016年11月签订原合同,总金额593378万元。<br/>土建主体工程2018年2月已经施工完毕,按市政府要求本工程2018年2月停工,2020年5月重新启动开工建设,2020年8月签订补充合同,签订补充协议暂定总价为704382万元,2021年12月28日竣工验收。<br/>建设单位对该项工程结算评审要求:该项目时间跨度长,施工单位多次申请支付尾款,接近年底建设单位付款压力大,要求春节前20天能出具正式评审报告,为此评审组要求协审单位,配备三个土建、三个安装工程师,专职评审本项目,45个工作日内出具征求意见稿。鉴于该项目复杂时间紧迫,新入场的四家协审单位,在我中心缺乏重大、复杂项目结算评审经验。为确保时限和质量要求,不参与抽签,建议其他11家协审,除无法保障人员配备的单位放弃抽签,均参与。</p>  |                 |                                       |        |           |
| 协审原因                     | <p>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 30个,在评审金额 150000 万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p> <p>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p> <p>评审组长签名: 李鹏杰 2023年11月2日</p>   |                 |                                       |        |           |
|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 根据2023年10月31日评审中心一般业务会议纪要,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概算分劈费用结算项目协审计费复杂系数定为0.45(整体),下浮前协审费用上限为200万元。 陈渭彬 2023-11-02  |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 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诚信行协审,请领导审批。 郑晓君 2023-11-03 |        |           |
|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 同意。 赵天一 2023-11-03  |                 |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        |           |
| 协审人员安排                   | <p>本人  (正楷)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p> <p>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p> <p>2023年11月7日</p> <p>评审组组长意见: 同意</p> <p>评审组组长签名: </p> <p>2023年11月7日</p> |                 |                                       |        |           |
| 总审内控部复核                  | <p>本件是原件。</p> <p>签名: </p> <p>2023年11月3日</p>  |                 |                                       |        |           |

项目委托日期

### (3) 甲方开具的业绩证明

####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我单位 2020-2024 年度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评审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包括：刘金华（现场负责人）、郑伟松、唐美弘、马明霞、黎旭、韦铭（驻场时间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刘永春（驻场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郑山（驻场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2 年 3 月 3 日）、洪秋云（驻场时间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4 月 9 日）、吴思竹（驻场时间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李爽（驻场时间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何凡（驻场时间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钟焯租（驻场时间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肖涛（驻场时间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等。

该司 2020、2021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良好（年度考核共有优秀 2 家、良好 8 家、合格 2 家）；2022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年度考核共有优秀 4 家、良好 9 家、合格 2 家）；2023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年度考核共有优秀 5 家、良好 5 家、合格 1 家）。

该司在我单位服务期间（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完成协审项目 91 项, 审核金额 2,073,823.61 万元, 核减金额 72,114.43 万元, 主要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评审类别 | 协审内容                                  | 审核金额 (万元) | 核减金额 (万元) | 委托时间    | 评审报告号          |
|----|------------------------------|------|---------------------------------------|-----------|-----------|---------|----------------|
| 1  | 全市饮用水源水库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期)    | 结算评审 | (第一批)市管水库三标(西丽水库)合同结算                 | 2214.57   | 10.8      | 2020.8  | 深财审报[2021]13号  |
| 2  |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一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全直流变频(速)多联空调及新风机组、单元式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等3个合同结算 | 2086.17   | 48.37     | 2020.4  | 深财审报[2021]14号  |
| 3  | 深圳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含同步实施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广告灯箱采购和安装等4项合同结算                      | 6352.26   | 32.54     | 2020.7  | 深财审报[2021]21号  |
| 4  |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结算评审 | 合同结算                                  | 1140.75   | 0.00      | 2020.11 | 深财审报[2021]58号  |
| 5  |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2号地块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等5项合同                        | 29895.08  | 1174.08   | 2020.7  | 深财审报[2021]59号  |
| 6  | 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土石方工程合同结算                             | 10365.37  | 422.83    | 2020.12 | 深财审报[2021]105号 |
| 7  | 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 5802.23   | 214.08    | 2020.12 | 深财审报[2021]106号 |
| 8  | 深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改扩建项目展览展示工程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等7项合同结算                          | 3365.83   | 99.53     | 2020.11 | 深财审报[2021]126号 |
| 9  | 深圳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含同步实施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侨城东车辆段综合楼等3项合同结算                      | 9736.16   | 298.43    | 2020.10 | 深财审报[2021]139号 |
| 10 | 前海合作区梦海双界河桥工程(原名前海合作区11号景观桥) | 结算评审 | 前海景观桥工程III标施工总承包合同(11号景观桥部分)等6项合同结算   | 10045.92  | 581.14    | 2020.9  | 深财审报[2021]174号 |
| 11 | 丹平快速路一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K3+980-K4+300段电力线路迁改协议结算              | 1018.69   | 122.34    | 2020.12 | 深财审报[2021]217号 |

|    |                               |         |   |           |         |         |                |
|----|-------------------------------|---------|---|-----------|---------|---------|----------------|
| 72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20KV及以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20615标、20616标,通信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中国电信部分)20618标共3项招标控制价 | 26899.95  | 0.00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28号  |
| 73 | 深汕粮食储备库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施工总承包III标招标控制价  | 124500.63 | 0.00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456号 |
| 74 | 梧桐山广播电视发射基地安全设施建设和发射设备更新项目    | 结算评审    | 电视发射机采购合同等5项合同结算  | 1763.37   | 0.00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486号 |
| 75 | 深圳市健宁医院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装饰装修工程I标段补充结算   | 21.21     | 0.00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489号 |
| 76 | 前海合作区前海信息枢纽中心项目               | 结算评审    | 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及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结算  | 16647.96  | 1504.23 | 2022.9  | 深财审报[2023]494号 |
| 77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7号线前期工程(交通疏解与管线改迁)项目 | 结算评审    | 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7612标段合同结算  | 4194.88   | 1024.20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526号 |
| 78 |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                      | 结算评审    | 深圳对口帮扶汕尾建设三级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79763.80  | 3984.79 | 2023.1  | 深财审报[2023]540号 |
| 79 |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V标段招标控制价  | 11565.26  | 542.53  | 2023.10 | 深财审报[2023]582号 |
| 80 | 深圳市电子政务网络升级改造一期项目             | 结算评审    | (主设备)采购项目合同结算   | 15325.68  | 0.00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598号 |
| 81 | 坪盐通道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给排水管线改迁工程管线迁改协议书合同结算  | 285.32    | 13.48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601号 |

|    |                               |         |                          |           |          |         |                |
|----|-------------------------------|---------|--------------------------|-----------|----------|---------|----------------|
| 82 | 城市轨道交通4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等6项合同结算         | 28183.39  | 1436.60  | 2023.9  | 深财审报[2023]605号 |
| 83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增城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 | 专项评审    | (第1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更新          | 436420.62 | 17218.70 | 2023.11 | 深财审报[2023]694号 |
| 84 | 深圳市市供二期建设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2644.84   | 61.37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698号 |
| 85 | 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招标控制价                    | 73851.89  | 13621.22 | 2023.12 | 深财审报[2023]728号 |
| 86 | 深圳市市体六大队一号训练馆屋架工程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合同等7项合同结算           | 1274.63   | 10.49    | 2023.9  | 深财审报[2023]733号 |
| 87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前期工程             | 结算评审    | 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2标段合同结算   | 9581.50   | 721.35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745号 |
| 88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主体工程等4项合同结算              | 567793.32 | 452.49   | 2023.11 | 深财审报[2024]10号  |
| 89 | 深圳博物馆老馆维修改造工程                 | 结算评审    |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合同等2项合同结算 | 3946.55   | 161.18   | 2023.10 | 深财审报[2024]19号  |
| 90 | 深圳市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一期)项目          | 结算评审    | 总体设计信息技术合同等3项合同结算        | 2053.00   | 10.00    | 2023.11 | 深财审报[2024]94号  |
| 91 | 梅龙大道市政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110KV华岳线拆迁补偿协议书合同等2项合同结算 | 2022.29   | 148.94   | 2023.8  | 深财审报[2024]118号 |

特此证明。

深圳市财政预算投资评审中心

2024年3月21日

(4) 评审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4〕10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  
项目主体工程等4项合同结算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项目立项名称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                                     |                                  |                  |                  |              |       |
| 项目批准文号 | 深发改〔2022〕90号  | 投资总额                             | 1,024,879.00万元   |                  |              |       |
| 资金来源   | 市政府以资本金形式投资40%，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 合同（中标）金额                         | 7,060,213,546.66 |                  |              |       |
| 造价咨询单位 |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 设计单位   |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监理单位   |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r>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br>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实施单位                           | 送审金额             | 审定金额             | 核减金额         | 核减率%  |
| 1      | 施工总承包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 5,669,243,979.62 | 5,664,932,426.09 | 4,311,553.53 | 0.08  |
| 2      | 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造及恢复工程）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 3,091,311.00     | 3,011,932.18     | 79,378.82    | 2.57  |
| 3      | 给排水管线改造及恢复工程  |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 958,370.66       | 859,237.71       | 99,132.95    | 10.34 |
| 4      | 文化艺术设计  | 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美术学院景观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 4,639,569.53     | 4,604,720.00     | 34,849.53    | 0.75  |
| 合计金额   |   |                                  | 5,677,933,230.81 | 5,673,408,315.98 | 4,524,914.83 | 0.08  |

评审发现的问题，有关说明及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2016年4月26日市政府召开关于研究轨道交通20号线规划建设等问题的会议（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64），明确“原则同意20号线的功能定位，即联系深圳国

- 2 -

浮率上限为17.12%，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3.37%；C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1.07%；D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2.65%。中标人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价为593,377.8804万元，其中A部分591,810.761807万元，工程费用初步设计概算下浮率为23.60%；B部分540.69万元，道路工程的工程费用下浮率为20.65%，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的工程费用下浮率为25.12%，路灯工程的工程费用下浮率为21.37%；C部分538.81万元，工程费用下浮率为19.07%；D部分487.318639万元。

2016年11月，双方分别就四部分招标内容签订合同，合同暂列金额与中标价一致，本次送审A、B、C三部分合同内容。

2020年8月，双方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处理表（办公编号：B202002975）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补充协议，调整后的合同暂定总价7,043,820,666.66元。

2021年10月，甲乙双方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补充协议，增加12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台及会区间间的通风空调设备统一由承包商采购，暂定含税价602,300.00元，调整后的合同暂定总价7,044,422,966.66元。该补充协议的资金来源为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批复概算。

（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2日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对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文化艺术设计及制作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用“定性评审，直接票决定标法”确定中标单位，投标报价上限为560.00万元。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美术学院景观创意发展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5,597,880.00元，净下浮率0.04%。

2021年1月24日，双方签订合同，合同价与中标价一致。

三、主要核减情况

（一）因工程量调整，核减约139.30万元，主要包括：幕墙、机场北车辆段门卫、增设部分无障碍设施等工程量的核减。

（二）因结算价格不符合合同约定，核减约131.73万元，主要包括：拆除木窗、防火门等项目单价的核减。

（三）因缺乏结算依据，核减约158.72万元，主要包括：交通疏解奖金、轨道交通、2020-BG-20HZ-019等变更项目的核减。

（四）因其他原因调整，核减约22.74万元，主要包括：里程碑奖金、下浮率调整等的核减。

四、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送审结算为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造及恢复工程）合同、给排水管线改造及恢复工程合同及文化艺术设计及制作安装项目合同，不包含机场南路与地铁11号线交叉段市政工程。

- 4 -

（二）本次送审施工总承包合同（原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包含20号线一期工程批复概算中属于承包商合同部分、人工材料调差、工程变更、奖励金及罚款等内容，不包含12号线同步实施工程概算中属于承包商合同部分以及对应的人工材料调差和12号线会展南站、会展北站台及会区间间的通风空调设备采购部分。

（三）本次评审内容包括项目专项检测费，涉及金额约1,333.84万元，根据《基本建设项目投资成本管理规定》第四条规定，决算时应计入待摊投资支出。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年1月5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

- 5 -

(5) 成果文件封面

##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书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项目

委托单位：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送审金额

送审造价： 5677933230.81元

审核造价： 5673408315.98元      增减造价： -4524914.83元

大写金额： 伍拾陆亿柒仟叁佰肆拾万捌仟叁佰壹拾伍元玖角捌分

审核单位：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人员： 徐旭 李本兴 孙尚浩

复核人员： 刘金华

项目负责人员： 刘金华

批准人： 刘金华



成果完成时间

日期： 2024年1月5日

## 2.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 6 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1) 年度框架合同

|   |  |
|---|--|
| <p>深圳市财政局<br/>合同备案章<br/>合同编号：深财采[2022]年 8 号</p> <p>合同编号：— 2022-A7 —</p> <p>深圳市财政局<br/>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br/>采购合同</p> <p>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br/>(A包7标段)</p> <p>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局<br/>乙方(受托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r/>丙方：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p> <p>二〇二二年三月</p>   | <p>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局<br/>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br/>联系人：丁晨<br/>联系电话：(0755) 82485700</p> <p>乙方(受托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r/>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13楼西<br/>联系人：刘金华<br/>联系电话：13421328484</p> <p>丙方：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br/>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17楼<br/>联系人：郑晓君<br/>联系电话：(0755) 82485672</p> <p>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招标结果，甲方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A包7标段)，丙方协助甲方开展项目分配、复核和审定评审报告、确定项目复杂系数、审批项目结算申请及其他需与乙方对接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p> <p><b>第一条 项目内容</b></p> <p>1.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A包7标段)</p>   |
| <p>2. 项目内容：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评审工作、完成地方政府交办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结算评审、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和乙方中标综合得分排名先后另行签定《协审业务审批单》。</p> <p><b>第二条 服务期限</b></p> <p>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3年2月28日为止。</p> <p>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2022-2025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合同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p> <p><b>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b></p> <p>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丙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2人以上(丙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p> <p>2. 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丙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承担责任。</p> <p><b>第四条 委托费用及支付</b></p> <p>1. 甲方按经丙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委托服务费用，年度支付上限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伍万元整(小写：¥1,850,000.00)</p> | <p>(含税)。乙方的年度委托服务费用可能高于前述金额的，乙方应及时提示甲方，否则视为乙方同意自愿放弃超出部分的委托服务费用且乙方应继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业务。</p> <p>2. 经协商，双方约定选择以下(3)方式向乙方支付费用：</p> <p>(1) 分期付款：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即人民币/元整(小写：¥/ )；在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即人民币/元整(小写：¥/ )。其余费用自/后/日内支付完毕。</p> <p>(2) 一次性付款：乙方履约完毕，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人民币/元整(小写：¥/ )。</p> <p>(3) 其他付款方式：乙方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分派的项目，出具评审报告且编制的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p> <p>每季度结束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供结算申请表，丙方在收到结算申请表后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或者提出异议，并在确认应付金额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丙方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的服务证据证明，不能证明的，甲方无需支付。</p> <p>3. 项目协审费用按照如下标准确定：</p> <p>①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一，适用于A包工程结算评审。</p> <p>工程结算评审：协审费用=(委托评审金额×0.06%+核减金额×4%+固定费用8000)×复杂系数×(1-下浮率)。</p> |

②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二，适用于A包项目竣工决算评审。

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协审费用=(委托评审金额×基本费率+固定费用8000)×复杂系数×(1-下浮率)。其中：基本费率范围为0.003~0.03%，分段累进计算，具体梯度划分见下表：

基本费率梯度表

| 序号 | 送审金额N     | 基本费率   |
|----|-----------|--------|
| 1  | N≤2亿      | 0.03%  |
| 2  | 2亿<N≤5亿   | 0.015% |
| 3  | 5亿<N≤20亿  | 0.01%  |
| 4  | 20亿<N≤50亿 | 0.005% |
| 5  | N>50亿     | 0.003% |

③按工作日计费标准，适用于A包零星评审工作。

中级职称(含中级)以下协审人员协审费用=1500元/日×工作日×复杂系数×(1-下浮率)；

副高级(或以上)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会计师的协审人员协审费用=2000元/日×工作日×复杂系数×(1-下浮率)。

“1-下浮率”：0.57

乙方参与财政评审中的计费标准，皆可根据项目难易程度及评审成果利用情况，考虑项目复杂系数计付协审费用。项目复杂系数一般为1，特殊情况下项目复杂系数最高不超过1.5，最低不低于0.1。

乙方认为项目复杂系数超过1的，由乙方方向丙方提出复杂系数的书面申请，丙方根据评审项目实际情况审核同意后，确定复杂系数的

4

最终值。

丙方认为项目复杂系数低于1，乙方有异议的，可提供依据并申请调整，丙方结合乙方的意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并依据协审管理办法确定复杂系数的最终值。

项目协审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因本合同履行而产生的税费、工作人员报酬、场地使用费、印刷费、耗材费、差旅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等，就该项目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4. 乙方应自付款期限届满前至少5个工作日向甲方出具符合规定的发票。

因政策规定、银行转账等原因导致合同款项支付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5.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开户行：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纳税识别号：9144030019217811XU

若上述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在付款日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

#### 第五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提供服务需要使用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应取得权利人许可或者授权并由乙方承担费用。

5

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如有关部门出具证明文件的，应当及时送达对方当事人。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附则

1. 本合同□A.无附件  B.有附件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5)，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 其他文件(保密协议及甲方、丙方的工作管理制度，包括内部管理办法、协审管理办法、安全管理制度等)。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丙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

10

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财政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2年5月1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2年5月16日

丙方(盖章)：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2年5月16日

**年度合同签订时间**

11

深圳市财政局  
合同备案章  
合同编号: 深财[2022]110-3号

合同编号: 2022-A7

2022 年  
11月 3 号

### 补充协议

服务期限  
续签一年

甲方: 深圳市财政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 江栋才

联系电话: (0755) 82485700

乙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A

联系人: 刘金华

联系电话: 13421328484

丙方: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17楼

联系人: 郑晓君

联系电话: (0755) 82485672

甲、乙、丙三方就协助财政评审事宜, 签署了《深圳市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2022-A7, 以下简称《协审采购合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着平等、自愿原则, 经友好协商, 补充签订本协议。

一、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财政投资评审中

1

心更名的批复》(深编〔2022〕20号), 丙方名称由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变更为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二、《协审采购合同》的服务期限自2022年3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 续签一年。如《协审采购合同》委托服务费用在服务期限届满前达到年度支付上限, 则自委托服务费用达到年度支付上限之日起续签; 如委托服务费用未达到年度支付上限, 服务期限已届满, 则自服务期限届满之日起续签。

三、鉴于甲方正在启动新一轮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公开招标工作, 乙方同意:

(一)自新一轮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甲方有权解除《协审采购合同》和本协议, 且并不因此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二)乙方应继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采购合同》及本协议服务期限内已分配的项目, 出具评审报告且编制的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 甲方按照《协审采购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标准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

四、除本协议中对《协审采购合同》明确做出修改的内容外, 原合同其他内容继续有效。

五、双方因履行《协审采购合同》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 可协商解决, 无法协商解决的, 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一式肆份, 甲方执壹份, 乙方执壹份, 丙方执贰份,

2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为盖章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财政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丙方(盖章):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3

(2) 协审业务审批单

预算审核

送审金额

| 协审业务审批单                  |   |   |   |        |           |
|--------------------------|---|---|---|--------|-----------|
| 项目名称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br>施工第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   | 协审业务编号 | 2023-0144 |
| 项目(建设)单位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造价咨询单位 | 云基智慧      |
| 协审金额(元)<br>(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 4479681820.00   | 评审类型  | 专项审核调查                                  | 评审方式   | √ 全面评审    |
| 聘用人数                     | 按实际投入   | 专业、资质                                       | 土建、安装                                   | 约定完成时间 | 10        |
| 项目计费方式                   | √ 按工作量(决算类)   |   |   |        |           |
|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 1.0   |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   | 是      |           |
|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   | 经与总审内控部沟通,按专项评审方案,本标段由诚信行完成,协审费用待正式报告出具后核实。 |   |        |           |
| 协审原因                     |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26个,在评审金额964454.50万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br>2、原主审人因原因,暂时无法进行评审。( )<br>3、其他原因:<br>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br>评审组长签名: 刘岳洋 2023年3月2日 |   |   |        |           |
|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 拟同意,报专班研究确定。 陈浚社 2023-03-03   |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 根据专项评审方案,拟安排诚信行协审,请领导审批。 郑晓君 2023-03-06 |        |           |
|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 拟同意,根据专委会审定意见,招标控制价采用决算收费标准同样的计费方式。 张吉园 2023-03-14  |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 同意。 陈浚社 2023-03-14                      |        |           |
| 协审人员安排                   | 本人(正楷)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br>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刘岳洋、陈浚社、唐弘、李雄、刘明、韦铭<br>评审组组长意见: 同意人员安排 2023年3月14日<br>评审组组长签名: 刘岳洋 2023年3月14日   |   |   |        |           |
| 总审内控部复核                  | 本件是原件。<br>签名: 刘岳洋<br>2023年3月14日   |   |   |        |           |

项目委托日期

### (3) 甲方开具的业绩证明

####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我单位 2020-2024 年度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评审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包括：刘金华（现场负责人）、郑伟松、唐美弘、马明霞、黎旭、韦铭（驻场时间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刘永春（驻场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郑山（驻场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2 年 3 月 3 日）、洪秋云（驻场时间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4 月 9 日）、吴思竹（驻场时间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李爽（驻场时间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何凡（驻场时间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钟焯租（驻场时间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肖涛（驻场时间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等。

该司 2020、2021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良好（年度考核共有优秀 2 家、良好 8 家、合格 2 家）；2022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年度考核共有优秀 4 家、良好 9 家、合格 2 家）；2023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年度考核共有优秀 5 家、良好 5 家、合格 1 家）。

该司在我单位服务期间（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完成协审项目 91 项, 审核金额 2, 073, 823. 61 万元, 核减金额 72, 114. 43 万元, 主要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评审类别 | 协审内容                                  | 审核金额 (万元) | 核减金额 (万元) | 委托时间    | 评审报告号          |
|----|------------------------------|------|---------------------------------------|-----------|-----------|---------|----------------|
| 1  | 全市饮用水源水库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期)    | 结算评审 | (第一批)市管水库三标(西丽水库)合同结算                 | 2214.57   | 10.8      | 2020.8  | 深财审报[2021]13号  |
| 2  |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一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全直流变频(速)多联空调及新风机组、单元式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等3个合同结算 | 2086.17   | 48.37     | 2020.4  | 深财审报[2021]14号  |
| 3  | 深圳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合同同步实施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广告灯箱采购和安装等4项合同结算                      | 6352.26   | 32.54     | 2020.7  | 深财审报[2021]21号  |
| 4  |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结算评审 | 合同结算                                  | 1140.75   | 0.00      | 2020.11 | 深财审报[2021]58号  |
| 5  |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2号地块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等5项合同                        | 29895.08  | 1174.08   | 2020.7  | 深财审报[2021]59号  |
| 6  | 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土石方工程合同结算                             | 10365.37  | 422.83    | 2020.12 | 深财审报[2021]105号 |
| 7  | 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 5802.23   | 214.08    | 2020.12 | 深财审报[2021]106号 |
| 8  | 深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改扩建项目展览展陈工程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等7项合同结算                          | 3365.83   | 99.53     | 2020.11 | 深财审报[2021]126号 |
| 9  | 深圳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合同同步实施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侨城东车辆段综合楼等3项合同结算                      | 9736.16   | 298.43    | 2020.10 | 深财审报[2021]139号 |
| 10 | 前海合作区梦海双界河桥工程(原名前海合作区11号景观桥) | 结算评审 | 前海景观桥工程III标施工总承包合同(11号景观桥部分)等6项合同结算   | 10045.92  | 581.14    | 2020.9  | 深财审报[2021]174号 |
| 11 | 丹平快速路一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K3+980-K4+300段电力线路迁改协议结算              | 1018.69   | 122.34    | 2020.12 | 深财审报[2021]217号 |

|    |                               |         |   |           |         |         |                |
|----|-------------------------------|---------|---|-----------|---------|---------|----------------|
| 72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20KV及以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20615标、20616标,通信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中国电信部分)20618标共3项招标控制价 | 26899.95  | 0.00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28号  |
| 73 | 深汕粮食储备库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施工总承包III标招标控制价  | 124500.63 | 0.00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456号 |
| 74 | 梧桐山广播电视发射基地安全设施建设和发射设备更新项目    | 结算评审    | 电视发射机采购合同等5项合同结算  | 1763.37   | 0.00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486号 |
| 75 | 深圳市健宁医院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装饰装修工程I标段补充结算   | 21.21     | 0.00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489号 |
| 76 | 前海合作区前海信息枢纽中心项目               | 结算评审    | 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及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结算  | 16647.96  | 1504.23 | 2022.9  | 深财审报[2023]494号 |
| 77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7号线前期工程(交通疏解与管线改迁)项目 | 结算评审    | 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7612标段合同结算  | 4194.88   | 1024.20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526号 |
| 78 |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                      | 结算评审    | 深圳对口帮扶汕尾建设三级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79763.80  | 3984.79 | 2023.1  | 深财审报[2023]540号 |
| 79 |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V标段招标控制价  | 11565.26  | 542.53  | 2023.10 | 深财审报[2023]582号 |
| 80 | 深圳市电子政务网络升级改造一期项目             | 结算评审    | (主设备)采购项目合同结算   | 15325.68  | 0.00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598号 |
| 81 | 坪盐通道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给排水管线改迁工程管线迁改协议书合同结算  | 285.32    | 13.48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601号 |

|    |                                 |         |                          |           |          |         |                |
|----|---------------------------------|---------|--------------------------|-----------|----------|---------|----------------|
| 82 | 城市轨道交通4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等6项合同结算         | 28183.39  | 1436.60  | 2023.9  | 深财审报[2023]605号 |
| 83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I标施工 | 专项评审    | (第1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更新          | 436420.62 | 17218.70 | 2023.11 | 深财审报[2023]694号 |
| 84 | 深圳市军供站二期建设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2644.84   | 61.37    | 2023.7  | 深财审报[2023]698号 |
| 85 | 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              | 招标控制价评审 | 招标控制价                    | 73851.89  | 13621.22 | 2023.12 | 深财审报[2023]728号 |
| 86 | 深圳市体工六队一队训练馆屋架工程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合同等7项合同结算           | 1274.63   | 10.49    | 2023.9  | 深财审报[2023]733号 |
| 87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前期工程               | 结算评审    | 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2标段合同结算   | 9581.50   | 721.35   | 2023.8  | 深财审报[2023]745号 |
| 88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主体工程等4项合同结算              | 567793.32 | 452.49   | 2023.11 | 深财审报[2024]10号  |
| 89 | 深圳博物馆老馆维修改造工程                   | 结算评审    |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合同等2项合同结算 | 3946.55   | 161.18   | 2023.10 | 深财审报[2024]19号  |
| 90 | 深圳市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一期)项目            | 结算评审    | 总体设计信息技术合同等3项合同结算        | 2053.00   | 10.00    | 2023.11 | 深财审报[2024]94号  |
| 91 | 梅龙大道市政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110KV华岳线拆迁补偿协议书合同等2项合同结算 | 2022.29   | 148.94   | 2023.8  | 深财审报[2024]118号 |

特此证明。

深圳市财政预算投资评审中心

2024年3月21日

(4) 评审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3〕107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审项目：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1至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评审



002

2023年2月14日至3月2日，我中心对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送审的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1至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评审进行了评审。现出具评审报告，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立项名称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                   |                |      |
|--------|-----------------------------------|-------------------|-------------------|----------------|------|
| 项目批准文号 | 交公路函〔2021〕234号                    | 投资总额              | 462.03亿元          |                |      |
| 资金来源   | 市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                        |                   |                   |                |      |
| 造价咨询单位 |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设计单位   |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                   |                   |                |      |
| 序号     | 送审项目名称                            | 送审金额              | 审定金额              | 核减金额           | 核减率  |
| 1      | 主体工程施工第1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3,910,781,030.00  | 3,761,839,957.00  | 148,941,073.00 | 3.8% |
| 2      | 主体工程施工第2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3,780,338,979.00  | 3,684,764,874.00  | 95,574,105.00  | 2.5% |
| 3      | 主体工程施工第3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3,531,338,526.00  | 3,411,033,433.00  | 120,305,093.00 | 3.4% |
| 4      | 主体工程施工第4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3,472,473,700.00  | 3,397,260,341.00  | 75,213,359.00  | 2.1% |
| 5      | 主体工程施工第5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4,213,262,423.00  | 4,003,750,887.00  | 209,511,536.00 | 4.9% |
| 6      | 主体工程施工第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4,479,681,820.00  | 4,364,206,191.00  | 115,475,629.00 | 2.5% |
| 合计金额   |                                   | 23,387,876,478.00 | 22,622,855,683.00 | 765,020,795.00 | 3.3% |

有关说明：  
一、被评审单位应对其提供的与本次评审相关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003

费，无故隐瞒或遗漏。被评审单位应对招标文件确定的计价原则及因此编制的预算（标底）的真实性与准确性承担责任。

二、审定金额为招标控制价（未下浮），基准价优先采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3年第1期的相应材料信息价，若《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没有相应材料价格，采用《广东省交通建设工程主要外购材料信息价》2022年12月相应材料信息价。

各合同段投标报价上限=（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用）×（1-12%）+不可竞争费用。各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

主体工程施工第1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271,811,085.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为52,367,283.00元、暂列金额为179,094,518.00元、工伤保险费为2,834,816.00元、围档类型A为10,103,278.00元、围档类型B为27,033,820.00元、围档类型C为377,370.00元。

主体工程施工第2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267,403,476.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为51,902,168.00元、暂列金额为175,424,276.00元、工伤保险费为2,777,111.00元、围档类型A为8,985,573.00元、围档类型B为26,959,038.00元、围档类型C为1,355,310.00元。

主体工程施工第3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255,562,679.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为47,662,186.00元、暂列金额为162,389,446.00元、工伤保险费为2,570,805.00元、围档类型A为17,893,871.00元、围档类型B为24,384,787.00元、围档类型C为661,584.00元。

主体工程施工第4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240,649,936.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为47,390,246.00元、暂列金额为161,733,584.00元、工伤保险费为2,562,401.00元、围档类型A为14,306,889.00元、围档类型B为14,083,775.00元、围档类型C为573,041.00元。

主体工程施工第5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291,192,544.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为55,991,682.00元、暂列金额为190,614,086.00元、工伤保险费为3,020,217.00元、围档类型A为23,595,094.00元、围档类型B为17,432,764.00元、围档类型C为538,701.00元。

主体工程施工第6合同段不可竞争费用为317,472,464.00元，其中：安全生产费为61,515,286.00元、暂列金额为207,778,625.00元、工伤保险费为3,286,978.00元、围档类型A为21,399,669.00元、围档类型B为22,836,836.00元、围档类型C为655,070.00元。

三、主要核减原因：个别定额套用换算调整；部分计量核减；个别组价偏高核减；部分主材价格偏高核减等。其中：主体工程施工第1合同段102-7铁路施工安全配合

004

服务费1185.75万元应由建设单位统筹协调实施，由交通运输局对费用使用进行监管。该项费用已从主体工程施工第1合同段招标控制价中全部核减。

四、按照《市纪委监委关于开展机荷惠盐改扩建项目招投标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深纪办发〔2023〕1号）部署要求，我中心主管单位市财政局于2023年2月23日出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机荷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标段划分的函》，我中心于2023年2月17日出具《关于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1至6合同段招标文件的意见》（深财审函〔2023〕4号），已于2月23日出具《关于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1至6合同段招标文件的意见》（深财审函〔2023〕5号）。



抄送：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圳市审计局。

(5) 成果文件封面



## 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书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机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  
施工第6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委托单位：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送审金额

送审造价： 4479681820.00元

审核造价： 4364206191.00元 增减造价： -115475629.00元

大写金额： 肆拾叁亿陆仟肆佰贰拾万陆仟壹佰玖拾壹元整

审核单位：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人员： 李雄 刘金华 韦铭

复核人员： 唐弘

项目负责人： 刘金华

批准人： 刘金华



成果完成时间

日期： 2023年3月2日

### 3. 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1) 年度框架合同

2023 年  
231 号

合同编号: 深罗财审合〔2023〕8号

#### 2023-2026 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 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 (A包6标段)

委托人: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  
受托人: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文锦中路 1008 号罗湖  
管理中心大厦 26 楼  
项目编号: LHCG2023000108  
签约日期: 2023 年 07 月 29 日

因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项目审核(预算、结算、决算)需要,委托人现委托受托人承担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规定,并结合本服务项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主体

##### 1.1 合同主体信息

委托人(以下称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  
纳税人识别号: 114403030075422758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文锦中路 1008 号罗湖管理中心大厦 26 楼  
受托人(以下称乙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811XU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慧智大厦 1 栋 1A24 层

##### 1.2 甲方代表和乙方代表

甲方授权 陈翠平(身份证号码: 44142419870724698X, 联系方式: 25165518, 电子邮箱: lh.cz1zps@szlh.gov.cn,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22 楼)为履行本合同工作的甲方代表,负责就全面履行本合同事宜与乙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乙方授权 李奇(身份证号码: 410105197409258417, 联系方式: 13632831281, 电子邮箱: 407177276@qq.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慧智大厦 1 栋 1A24 层)为履行本合同工作的乙方代表,具体负责就合同的签订等合同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乙方代表身份至本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后终止。

##### 1.3 乙方项目负责人

乙方授权 李奇(身份证号码: 410105197409258417,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13632831281, 电子邮箱: 407177276@qq.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慧智大厦 1 栋 1A24 层),负责与甲方沟通、协调,组织实施项目审核工作,对项目造价咨询成果文件的质量把关,为协审项目总负责人。

第 1 页共 21 页

#### 1.4 资格要求

乙方必须具备并持续保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与本合同约定工作相应的资格。乙方须保证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人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关于从业人员资格要求。

#### 第二条 合同内容和要求

##### 2.1 合同工作内容

乙方提供协助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包括预算、结算、决算审核及相关技术咨询等工作。

在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授权其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以下简称“评审中心”)以《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形式安排协审任务,并按照招标文件中约定的“项目类别/限额+回避+上限”原则分派任务。

##### 2.2 具体工作要求

- 乙方应派出符合甲方要求及满足项目需求的协审组到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审核工作,工作所需电脑及计量、计价软件等由乙方自行负责,必须使用正版软件。
- 乙方应按甲方规定要求提交协审成果,并草拟有关文书。
- 乙方对审核质量终身负责。协审合同履行完毕后,如区发改、区审计、区纪委监委等部门对协审项目需要进行调查或审查时,乙方仍须无条件配合提供服务。
- 根据工作需要踏勘现场。
- 在审核过程中书面提出对设计图纸和工程造价编制存在疑虑的问题。
- 严格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审核预算/结算/竣工决算工程造价,定额套用合理,工程量计算准确,提供审核说明,并对预算/结算/竣工决算送审造价和审核造价进行对比分析。
-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必要时组织专家评审工作,形成专家评审意见,专家聘用费用在乙方协审费用中综合考虑,不另外计取。
- 甲方认为项目属于保密项目的,乙方及人员应签订保密协议,并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第 2 页共 21 页

11. 配合完成甲方及相关政府工作部门的核查、对数工作,以及处理工程造价纠纷。

12. 其它相关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13. 出具相关报告和成果。

14. 甲方出具审核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协助甲方完成项目立卷归档工作。

##### 2.3 人员要求

1. 乙方承接协审任务后,原则上需从乙方甲方投标承诺的协审人员名单中安排合适人员组成项目协审组,项目协审组包括项目负责人和组员,视项目大小、紧急程度、复杂程度安排不少于 1 名组员。乙方协审人员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按要求到甲方指定地点提供服务。

2. 协审人员的基本要求:

- 必须是乙方的正式在职员工。
  - 大专以上学历(经验丰富者可适当降低学历),具有 4 年以上工程造价工作经验,年龄 25-60 岁,身体健康。
  - 专业素质较高,具有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的专业(执业)资格;职业道德良好,未发生过造价业务质量问题或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能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协审业务,并接受评审中心的全程监督指导。
3. 工程造价审核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乙方在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其他人员按招标文件要求。
4. 累计协审费用达 50 万元及以上时,需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处联络、处理业务,专业技术人员须按照投标承诺安排。

#### 第三条 合同依据

##### 3.1 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

- 乙方应严格按照以下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履行本合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658 号);
  - 《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 712 号);

第 3 页共 21 页

服务期限

(6)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7)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  
(8) 《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 81 号）；  
(9) 《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财建〔2009〕648 号）；  
(10)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 号）；  
(11) 《基本建设项目投资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 号）；  
(1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相关工程量计算规范，以及其他专业规范，补充规范；  
(13) 《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文件；  
(14) 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委托中介机构协助审核管理办法；  
(15) 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16) 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现行的与工程造价咨询有关的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及标准等。  
2. 合同生效后，前述依据发生修订或废止的，乙方应执行新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技术标准、规范。

3.2 其他依据

乙方应当根据以下文件材料开展本合同约定的造价咨询工作：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及其附件；  
3. 2023-2026 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招标文件（A 包）及答疑等；  
4. 2023-2026 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招标文件（A 包）及其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6. 甲乙双方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7.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8.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其他相关文件：/

第四条 合同期限

4.1 合同有效期

1 年，年度内委托的项目属于该年度合同履约范围，年度内任务未完成的需直至任务完成为止。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总服务期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如甲方对乙方的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合同有效期至在审项目尚未完成工作的，乙方应无条件继续完成工作。合同年度结束前，甲方对 A 包中标单位进行年度履约评价考核，年度履约评价最后一名不再续约（若出现最后一名同分的情形，即日常考核分低的单位不再续约）；年度履约评价考核不合格的下年度不再续签合同。

风险提示：若在本项目服务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新政策出台造成无法按照采购文件需求如期履行合同时，甲方可根据当时实际情况拟定其它工作方案替代或按照要求终止服务，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一切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4.2 项目协审工期

1.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的有效资料后开展工作，并按规定提交相关成果文件。  
2. 因不可抗力、甲方原因或者项目复杂导致工期延误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 成果提交

成果文件组成及数量、格式要求如下：

工程预算、结算审核

| 序号 | 文件（资料）名称   | 数量及格式  | 备注                        |
|----|--|--|---------------------------|
| 1  | 审核书,包括封面、目录、审核说明、工程造价汇总表对比表、建安费审核明细表(含建设项目、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工料机汇总、甲供材料等表) | 纸质版 1 份、电子版 1 份(其中封面为签字盖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目录、审核说明为 word 格式、工程造价汇总表对比表、建安费审核明细表为 excel 格式) | 编制人、复核人及批准人签名盖执业章并加盖乙方公章。 |
| 2  | 审核计价文件   | 电子版 1 份(QDG)   |                           |

2. 不可抗力发生后，双方应友好协商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本合同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则受影响的一方可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履行，且无须为此承担责任。

3. 本合同生效后，合同的基础条件发生了合同一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继续履行合同对于合同一方明显不公平的，受不利影响的合同一方可以与对方重新协商；在合理期限内协商不成的，合同双方应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 通知与送达

乙方确认：乙方代表为本合同相关材料的唯一指定接收人，乙方住址及其代表的联系地址为本合同相关材料、诉讼或仲裁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乙方代表的联络信息如变更的，应自变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否则视为未变更。情况紧急的，可先口头通知后及时送达书面通知。

甲方以邮政快递、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方式向乙方或乙方代表送达与合同履行有关的通知等材料之日起 7 日后视为送达。

第十九条 未尽事宜

合同未尽事宜或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争议解决

凡合同未尽事宜、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甲乙任何一方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只能单选）：

-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二十一条 合同生效、终止与解除

21.1 合同生效

本合同及其附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1.2 合同终止与解除

1. 双方协商一致，乙方丧失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资格或乙方进入破产程序时，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  
2. 若因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取消时，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约定或者法律、法规规定双方可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二条 合同份数与备案

1. 本合同（含附件）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负责向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三条 合同附件

-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2. 营业执照、法人证明书  
3. 团队人员名单  
4. 廉洁合作承诺书  
5. 保密承诺书  
6.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模板）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度合同签订时间

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29 日

签订日期：2023 年 07 月 29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 1008 号罗湖管理中心大厦 26 楼

(2) 协审任务委托书

19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协审任务委托书

编号：LCSW（2024）084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2023-2026 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合同（A 包 6 标段）》（以下简称合同），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预算  结算  决算协助审核工作，具体如下：

送审金额

预算审核

该项目报审  预算  结算  决算为 1677905388.39 元，预计协审费用 990000.00 元（大写：玖拾玖万元整），要求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提交协审成果（初稿），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本委托书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说明：若委托代理人签字，则须附委托书原件）

项目委托日期

签订日期：2024年4月17日

### (3) 甲方开具的业绩证明

#### 协审业绩证明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2023—2026年度罗湖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服务采购”(A包6标段)中标服务单位,该司在2023年7月至2025年4月间为我单位完成协审项目共33个(见下表)。该司参与协审人员包括:郑建威、吕雄、周瑞栋、颜小汀、师风霞、王永录、赵志群、李迟、陈俊波、孙涛、饶浪、郑凯蝉、陈泽如、梁宇轩、魏志远等。该司2023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良好。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协审类别 | 送审金额           | 协审组成员                        |
|----|-----------------------------|------|----------------|------------------------------|
| 1  | 水贝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一体化建设项目           | 结算   | 29,847,045.71  | 师风霞、郑建威                      |
| 2  | 罗湖区围合小区智能道闸建设项目             | 结算   | 39,106,421.72  | 周瑞栋、郑建威                      |
| 3  |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及园林景观项目 | 预算   | 106,943,606.57 | 周瑞栋、叶清怡、龙玉云、郑建威              |
| 4  |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 结算   | 48,132,847.28  | 师风霞、郑建威                      |
| 5  | 莲塘口岸周边人行系统品质提升工程            | 决算   | 37,696,507.90  | 周瑞栋、郑建威                      |
| 6  | 红色村(东门红色记忆馆)建设工程            | 结算   | 4,517,941.85   | 周瑞栋、郑建威                      |
| 7  | 公安系统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项目             | 决算   | 24,623,269.03  | 周瑞栋、魏志远、郑建威                  |
| 8  | 布吉河景观照明修缮项目                 | 结算   | 2,008,455.26   | 孙涛、陈俊波、郑建威                   |
| 9  | 城中村综合治理(2019)工程II标段         | 结算   | 104,118,560.66 | 吕雄、吴媛媛、彭妮妮、饶浪、孙涛、陈俊波、钟安理、郑建威 |



|    |                            |    |                  |                                |
|----|----------------------------|----|------------------|--------------------------------|
| 10 | 翠竹社区公园等改造工程                | 预算 | 12,207,222.24    | 师风霞、颜小汀、吴媛媛、王永录、郑建威            |
| 11 |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禁烟室及廉政警示教育基地改造工程 | 结算 | 4,512,422.28     | 颜小汀、王静、王永录、黄香琳、马巧玲、郑建威         |
| 12 | 城中村综合治理(2019年)燃气工程-西村      | 结算 | 14,944,000.42    | 周瑞栋、李荣玉、吴燕、黄晓欣、刘可球、郑建威         |
| 13 | 城中村综合治理(2020年)工程I标段工程      | 结算 | 57,832,453.25    | 颜小汀、王依薇、王永录、董慧慧、马巧玲、郑建威        |
| 14 | 罗湖区老旧住宅区天然气改造工程-I标段        | 结算 | 8,249,715.94     | 王永录、孙涛、叶华坤、郑建威                 |
| 15 | 深圳市景翠小学体育场馆改造项目            | 预算 | 3,899,952.11     | 王永录、王依薇、董慧慧、李小雪、郑建威            |
| 16 | 罗湖公安分局老旧派出所维修改造项目          | 决算 | 15,078,087.60    | 周瑞栋、魏志远、郑建威                    |
| 17 | 罗湖区水贝幼儿园新嘉苑教学点改造工程         | 预算 | 10,020,672.82    | 周瑞栋、林振佳、李红丹、李荣玉、吴燕、黄晓欣、刘可球、郑建威 |
| 18 | 玉龙岗埋场环境修复工程                | 预算 | 1,677,905,388.39 | 陈俊波、孙涛、饶浪、吴媛媛、彭妮妮、林悦佩、王永录、郑建威  |
| 19 | 罗湖区东湖山城中村5111111111工程      | 决算 | 821,770,889.67   | 周瑞栋、魏志远、郑建威                    |
| 20 | 深圳市罗湖区云章豪园幼儿园2024年暑假修缮工程项目 | 预算 | 2,937,686.91     | 师风霞、梁宇轩、林相健、郑建威                |
| 21 | 翠园文锦中学教室改造与校园电力扩容工程        | 预算 | 2,200,717.08     | 周瑞栋、李红丹、肖荷、郝伟、梁宇轩、郑建威          |
| 22 | 横排岭村、鹿竹吓村整治提升工程            | 预算 | 4,469,318.22     | 颜小汀、王永录、郑建威                    |
| 23 | 罗湖区梧桐山93号楼改造项目             | 预算 | 7,726,834.95     | 李迟、周卫元、郑建威                     |
| 24 | 莲塘水岸水务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          | 预算 | 19,844,190.19    | 赵志群、周晓欣、程道威、李迟、张万壮、温逸军、郑建威     |
| 25 | 罗湖区人行天桥改造提升工程              | 预算 | 16,482,267.71    | 赵志群、周晓欣、程道威、李迟、张万壮、温逸军、郑建威     |
| 26 |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内侧面坡治理抢险救灾工程     | 决算 | 2,013,258.44     | 周瑞栋、魏志远、郑建威                    |
| 27 | 桂园街道长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结算 | 1,918,624.55     | 师风霞、桂倩倩、梁宇轩、郑建威                |
| 28 | 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物流专项采购及安装工程  | 预算 | 46,682,548.67    | 孙涛、胡小丽、叶华坤、郑建威                 |
| 29 | 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 结算 | 208,927,065.46   | 颜小汀、王永录、马巧玲、郑建威                |
| 30 | 罗沙南小学配套道路工程                | 预算 | 17,580,800.99    | 周卫元、郑建威                        |

|    |                            |    |                  |                 |
|----|----------------------------|----|------------------|-----------------|
| 31 |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经二路66号物业改造工程     | 结算 | 3,504,388.06     | 周瑞栋、魏志远、胡敏、郑建威  |
| 32 |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禁烟室及廉政警示教育基地改造工程 | 决算 | 4,824,279.64     | 周瑞栋、魏志远、郑建威     |
| 33 |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智慧校园      | 预算 | 20,988,585.37    | 师风霞、韦凤鸣、桂倩倩、郑建威 |
| 合计 |                            |    | 3,383,516,036.94 |                 |

特此证明。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5月7日



(4) 评审报告

以此件为准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审核报告

深罗财审报〔2024〕95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预算审核  
报告日期：2024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 项目立项名称           | 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  |                  |                  |        |
|------------------|--|------------------|------------------|--------|
| 概算批复文号           | 罗发改投〔2024〕30号  | 批复概算             | 2,170,252,100.00 |        |
| 资金来源             | 市财政资金  | 批复概算中建安工程费       | 1,648,468,900.00 |        |
| 造价编制单位           |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        |
| 代建单位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
| 设计单位             |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                  |                  |        |
| 工程概况             | 本项目由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全过程代建, 主要对玉龙填埋场进行生态环境修复, 主体工艺路线采用“快速好氧预处理+开挖+筛分处置+地下水污染修复”, 项目治理垃圾总量约255.15万立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垂直防渗帷幕、垃圾筛分车间、稳定化车间、购置安装垃圾筛分设施、全过程智慧管理系统, 预处理及开挖垃圾堆体、垃圾外运处置和渗滤液处置, 改建清水河渠等。 |                  |                  |        |
| 工程名称             | 送审金额   | 审核金额             | 核减金额             | 核减率(%) |
| 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 1,677,905,388.39   | 1,609,539,278.50 | 68,366,109.89    | 4.07   |

送审金额

以此件为准

2024年4月17日至5月20日,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成立审核组, 对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送审的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国家编码: 2305-440303-04-05-754128)施工总承包预算进行了审核(其间: 4月18日至5月17日为补充资料时间)。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其提供的预算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责任是依法依规独立实施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如下:

单位: 元

以此件为准

二、审核说明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包括场地准备、清水河综合整治及垂直防渗帷幕、总图、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全过程智慧监管系统、水工、渗滤液、地下水修复、设备运营服务等工程费用以及暂列金额和专业工程暂估价, 送审金额1391975123.92元, 审核金额1359273264.96元, 核减金额32701858.96元。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包括工程保险费、弃土场受纳处置费、BIM技术应用费、灾害预警气象服务费、下坪渗滤液处理二厂折旧费等, 送审金额285930264.47元, 审核金额250266013.54元, 核减金额35664250.93元。

(三) 其他有关事项

- 暂列金额按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的5%计取。
- 工程保险费按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的0.1%计取。
- 外运距离按不同弃置物及弃置场所分类考虑: 工程渣土及库底土42公里、轻质物51公里、腐殖土7公里、骨料和建筑垃圾12公里。
- 本项目渗滤液拟输送至下坪渗滤液处理二厂进行处理, 市城管综合执法局提出, 该厂目前处理能力有限, 需先行核

以此件为准

复性改造后才能完全承接本项目产生的渗滤液, 相关改造费用要求由政府承担, 因此, 本次审核将下坪渗滤液处理二厂恢复性改造费用(估算900万元)作为专业工程暂估价计列。市城管综合执法局同时提出, 该厂由市财政投资建设, 根据本项目所需使用工艺段的投资及所占折旧比例测算, 年度折旧成本约142.95万元, 是否收取年度折旧费以及收取标准以市财政局意见为准, 因此, 本次审核将下坪渗滤液处理二厂折旧费用(按2.5年计划工期计算, 取十万整数为350万元)计入工程建设其他费中。

5. 本工程报审预算考虑残值回收, 鉴于本项目较特殊, 有关残值在项目完工后按照有关资产处置规定计算较为合理, 因此, 本次审核未考虑残值回收事宜。

附件: 工程造价汇总表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年5月20日

(5) 成果文件封面

存档 2024年  
0800号

项目名称

玉龙填埋场环境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预算审核书

(修正终稿2)

项目编号: LCSS2024\_091

送审金额

送审金额: 1,677,905,388.39 元

审核金额: 1,609,539,278.50 元

(大写): 壹拾陆亿零玖佰伍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捌元伍角整

核减金额: 68,366,109.89 元

编制人 (签名盖执业章): 郑建威

复核人 (签名盖执业章): 陈俊波

批准人 (签名盖执业章): 王永清

法定代表人 (签名): 王永清

协审单位 (盖公章和执业章): 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



4. 轨道交通 5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南延工程 5122 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1) 年度框架合同

2024年  
0159号

合同编号: 2024-A-4-2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  
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 (受托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 9 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 江栋才

联系电话: (0755) 83935660

乙方 (受托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慧智大厦 1 栋 1A2401-2412

联系人: 唐伟平

联系电话: (0755) 83788213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 项目名称: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 项目内容: 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完成委托方交办的投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和乙方另行签定《协审业务审批单》。
- 服务标准: 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 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1-下浮率”,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5 日为止 (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4-2025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 (采购方) 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 (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上述工作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人员 (甲方要求更换或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 (包括但不限于廉政及保密要求的落实) 承担责任。

服务期限

第四条 委托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按经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协审服务费用,年度支付上限为人民币 (大写) 伍佰万元整 (小写: ¥5,000,000.00) (含税)。乙方的年度协审服务费用可能高于前述金额的,乙方应及时提示甲方,否则视为乙方同意自愿放弃超出部分的协审服务费用且乙方应继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业务。

2. 经协商,双方约定选择以下 (3) 方式向乙方支付费用:

(1) 分期付款: 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 /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元整 (小写: ¥ / );在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元整 (小写: ¥ / )。其余费用自 / 后 / 日内支付完毕。

(2) 一次性付款: 乙方履约完毕,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人民币 / 元整 (小写: ¥ / )。

(3) 其他付款方式: 乙方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分派的项目,出具评审报告且编制的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

每季度结束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供结算申请表,甲方在收到结算申请表后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或者提出异议,并在确认应付金额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的服务证据证明,不能证明的,甲方无需支付。

3. 项目协审费用按照如下标准确定:

(1) 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一: 适用于工程结算评审。

协审费用=(委托评审金额×0.06%+核减金额×4%+固定费用8000)×复杂系数×(1-下浮率)。

(2)按工作量计费标准二,适用于项目竣工决算评审、招标控制价评审。

协审费用=(委托评审金额×基本费率+固定费用8000)×复杂系数×(1-下浮率)。其中:基本费率范围为0.003-0.03%,分段累进计算,具体梯度划分见下表:

基本费率梯度表

| 序号 | 送审金额 N      | 基本费率   |
|----|-------------|--------|
| 1  | N≤2 亿       | 0.03%  |
| 2  | 2 亿<N≤5 亿   | 0.015% |
| 3  | 5 亿<N≤20 亿  | 0.01%  |
| 4  | 20 亿<N≤50 亿 | 0.005% |
| 5  | N>50 亿      | 0.003% |

(3)按工作日计费标准,适用于其他评审工作及零星评审工作(含辅助任务)。

中级职称(含中级)以下协审人员协审费用=1,500元/日×工作日×复杂系数×(1-下浮率);

副高级(或以上)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会计师的协审人员协审费用=2,000元/日×工作日×复杂系数×(1-下浮率)。

“1-下浮率”:

乙方协助财政评审工作的计费标准,皆可根据项目难易程度及评审成果利用情况,考虑项目复杂系数计付协审费用。项目复杂系数一

般为1,特殊情况下项目复杂系数最高不超过1.5,最低不低于0.1。

乙方认为项目复杂系数超过1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提出复杂系数的书面申请,甲方根据评审项目实际情况审核同意后,确定复杂系数的最终值。

甲方认为项目复杂系数低于1,乙方有异议的,可提供依据并申请调整,甲方结合乙方的意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并依据协审管理办法确定复杂系数的最终值。

项目协审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因本合同履行而产生的税费、工作人员报酬、场地使用费、印刷费、耗材费、差旅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等,就该项目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4.乙方应自付款期限届满前至少5个工作日向甲方出具符合规定的发票。

因政策规定、银行转账等原因导致合同款项支付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5.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开户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纳税识别号:9144030019217811XU

若上述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在付款日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

合同总额5%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9.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且不承担按照本合同支付乙方违约金以及给予乙方其他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解除不影响甲方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权利

10.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乙方的赔偿范围还应包括公证费、担保费、律师费等款项。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如有关部门出具证明文件的,应当及时送达对方当事人。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

A.应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仲裁时生效的规则,仲裁地为深圳。

B.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五条 附则

1.本合同A.无附件 B.有附件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1)-(5),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封闭式框架协议;中标通知书(入围通知书);

(3)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征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其他文件(保密协议及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包括内部管理办法、协审管理办法、安全管理制度等)。

2.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6月14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6月14日

年度合同签订时间

(2) 协审业务审批单

送审金额合计 1518149313+27502433=1545651746 元

结算审核

| 协审业务审批单                  |   |                  |  |        |           |
|--------------------------|---|------------------|--|--------|-----------|
| 项目名称                     | 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南延工程512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                  |  | 协审业务编号 | 2024-0526 |
| 项目(建设)单位                 | 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  | 造价咨询单位 | 青矩        |
| 协审金额(元)<br>(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 1518149313.00   | 评审类型             | 结算评审   | 评审方式   | √ 全面评审    |
| 聘用人数                     | 4   | 专业、资质            | 土建、安装  | 约定完成时间 | 40        |
| 项目计费方式                   | √ 按工作量(结算类)   |                  |  |        |           |
|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 0.45  | 含分项目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  | 是      |           |
|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 <p>深财审收[2024]498、512号为同一合同结算(费用在5号线二期、9号线二期两个概算中列支),本次送审合同结算包括概算分劈、甩项、密集铜母线、变更、调差、奖励金、其他费用等几项费用,本协审项目对应的为概算分劈部分结算,送审金额为1518149313.00元。根据2023年10月31日中心一般业务会议精神,本合同概算分劈部分协审计费原则为:概算分劈部分费用协审费复杂系数为0.45,费用上限根据813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下浮前协审费用上限70万元测算,为700000*(0.45/0.3)*(1518149313/2977111469)约为55万元。</p> |                  |  |        |           |
| 协审原因                     |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57个,在评审金额57.55亿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br>评审组长签名: 李森 2024年6月20日  |                  |  |        |           |
|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 拟同意 陈渭彬 2024-06-21  |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意见      | 根据评审组意见,深财审收[2024]498、512号项目为同一合同结算,委托同一家协审单位。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诚信行协审,请领导审批。<br>郑晓君 2024-06-21 |        |           |
|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 同意 赵天一 2024-06-24   |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  |        |           |
| 协审人员安排                   | <p>本人洪皓的黎旭 郑晓君 郑晓君 (正楷)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p> <p>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洪皓的黎旭 郑晓君 郑晓君</p> <p>评审组组长意见: 同意 2024年6月24日</p> <p>评审组组长签名: [Signature] 2024年6月24日</p>  |                  |  |        |           |
| 总审内控部复核                  | <p>本件是原件。</p> <p>签名: [Signature] 2024年6月24日</p>   |                  |  |        |           |

送审金额  
1518149313 元

项目委托日期



| 协审业务审批单                  |  |                 |  |        |           |
|--------------------------|--|-----------------|--|--------|-----------|
| 项目名称                     | 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南延工程S12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                 |  | 协审业务编号 | 2024-0525 |
| 项目(建设)单位                 | 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  | 造价咨询单位 | 青矩        |
| 协审金额(元)<br>(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 186007607.00   | 评审类型            | 结算评审   | 评审方式   | √ 全面评审    |
| 聘用人数                     | 4  | 专业、资质           | 土建、安装  | 约定完成时间 | 40        |
| 项目计费方式                   | √ 按工作量(结算类)  |                 |  |        |           |
|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 1.00   |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  | 否      |           |
|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 深财审收[2024]498、512号为同一合同结算(费用在5号线二期、9号线二期两个概算中列支),建议委托一家单位实施,本次送审合同结算包括概算分劈、甩项、密集铜母线、变更、调差、奖励金、其他费用等几项费用,本协审项目对应的为除概算分劈费用外其余费用结算,因送审的甩项费用为负金额,协审委托金额应按各金额绝对值之和计取,为 $(-79252587)+106755020=186007607$ 元。 |                 |  |        |           |
| 协审原因                     |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 57 个,在评审金额 57.55 亿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br>评审组长签名: 李森 2024年6月21日   |                 |  |        |           |
|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 拟同意 陈涓彬 2024-06-21   |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 根据评审组意见,深财审收[2024]498、512号项目为同一合同结算,委托同一家协审单位。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诚信行协审,请领导审批。<br>郑晓君 2024-06-21 |        |           |
|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 同意。 赵天一 2024-06-24   |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  |        |           |
| 协审人员安排                   | 本人 沈莹的 黎旭 郑晓君 (正楷)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br>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沈莹的 黎旭 郑晓君 郑秋生<br>2024年6月24日<br>评审组组长意见: 同意<br>评审组组长签名: [Signature] 2024年6月24日       |                 |  |        |           |
| 总审内控部复核                  | 本件是原件。<br>签名: [Signature]<br>2024年6月24日  |                 |  |        |           |

甩项金额为负值,实际该项金额为 106755020-79252587=27502433 元

项目委托日期



### (3) 甲方开具的业绩证明

####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我单位 2018-2024 年度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评审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包括:洪莞竹(现场负责人)、唐美弘、郑秋生、于传伟、郑伟松、马明霞、吴鑫、吴婷婷、陈水清、倪梓泽、何江霞、韦铭(驻场时间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郑山(驻场时间 2024 年 7 月 9 日至 9 月 26 日)、黄明旺(驻场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林恒健(驻场时间 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9 月 26 日)等。

该司 2019-2021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良好,2022-2023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2024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良好(其中,2019-2021 年度履约考核共有 2 家优秀、8 家良好、2 家合格;2022 年度履约考核共有 4 家优秀、9 家良好、2 家合格;2023 年度履约考核共有 5 家优秀、5 家良好、1 家合格;2024 年度履约考核共有 6 家优秀、6 家良好、3 家合格)。

该司在此次提供业绩证明的期间(自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共完成我单位交办的协审项目 141 项,审核金额 3,910,227.42 万元,核减金额 207,127.87 万元,主要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评审类别 | 协审内容        | 审核金额(万元) | 核减金额(万元) | 委托时间   | 评审报告号           |
|----|-------------------|------|-------------|----------|----------|--------|-----------------|
| 1  | 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铝合金材料采购合同结算 | 1333.27  | 33.04    | 2022.3 | 深财审报[2022]238 号 |



| 序号 | 项目                           | 评审类别 | 协审内容                                 | 审核金额(万元) | 核减金额(万元) | 委托时间   | 评审报告号           |
|----|------------------------------|------|--------------------------------------|----------|----------|--------|-----------------|
| 2  |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校区学生宿舍 A、B 栋新建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电缆采购合同等 11 项合同结算                     | 1063.54  | 0.00     | 2022.4 | 深财审报[2022]284 号 |
| 3  | 大鹏新区大鹏街道唐鹏大道市政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通信管线迁改协议书(电信迁改、移动迁改、联通迁改部分)共 3 项合同结算 | 248.44   | 12.29    | 2022.4 | 深财审报[2022]325 号 |
| 4  | 国际酒店项目                       | 结算评审 | BPC 工程总承包 1 标段合同(桩基工程)结算等 5 项合同结算    | 4110.70  | 30.43    | 2022.3 | 深财审报[2022]363 号 |
| 5  |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                | 结算评审 | 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合同结算                 | 5256.00  | 90.86    | 2022.5 | 深财审报[2022]384 号 |
| 6  |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                | 结算评审 | 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合同等 7 项合同结算               | 130.73   | 0.00     | 2022.8 | 深财审报[2022]474 号 |
| 7  |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中上游段干流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第五标段施工合同结算                           | 1095.44  | 16.64    | 2022.5 | 深财审报[2022]497 号 |
| 8  | 深圳市东部海堤重建工程(三期)项目            | 结算评审 | 堤岸配套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2013.21  | 213.89   | 2022.6 | 深财审报[2022]537 号 |
| 9  | 清林径水库引水调蓄高保保护完善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合同结算                               | 1314.27  | 129.51   | 2022.7 | 深财审报[2022]581 号 |
| 10 | 坂湖大道市政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收费系统工程承包合同结算                         | 753.29   | 41.66    | 2022.6 | 深财审报[2022]587 号 |
| 11 | 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自动售检票系统合同结算                          | 3636.37  | 3.77     | 2022.9 | 深财审报[2022]614 号 |



#### 送审金额

| 序号  | 项目                      | 评审类别 | 协审内容                                | 审核金额(万元)  | 核减金额(万元) | 委托时间    | 评审报告号           |
|-----|-------------------------|------|-------------------------------------|-----------|----------|---------|-----------------|
| 132 | 轨道交通 5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南延工程 S122 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154565.17 | 2783.39  | 2024.6  | 深财审报[2025]129 号 |
| 133 | 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南延工程 S122 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 4946.68   | 20.96    | 2024.6  | 深财审报[2025]129 号 |
| 134 |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 决算评审 | 竣工决算                                | 48214.81  | 185.49   | 2024.6  | 深财审报[2025]134 号 |
| 135 | 深圳市城市数字资源中心项目           | 决算评审 | 竣工决算                                | 6183.82   | 3.86     | 2024.8  | 深财审报[2025]135 号 |
| 136 | 市公园管理中心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平山森林公园施工等 3 个合同结算                   | 1805.79   | 85.54    | 2024.12 | 深财审报[2025]143 号 |
| 137 | 深圳市特种装备安全检测测试基地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工程等 18 项合同结算                   | 35611.90  | 1408.38  | 2024.10 | 深财审报[2025]157 号 |
| 138 | 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排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 决算评审 | 竣工决算                                | 2215.40   | 2.10     | 2024.12 | 深财审报[2025]187 号 |
| 139 | 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 结算评审 | 施工总承包合同等 4 项合同结算                    | 13290.54  | 895.40   | 2024.7  | 深财审报[2025]214 号 |
| 140 |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           | 结算评审 | 宝安段松岗互通次高压燃气管线迁改工程施工合同              | 2035.30   | 366.93   | 2024.11 | 深财审报[2025]244 号 |



| 序号  | 项目                         | 评审类别 | 协审内容               | 审核金额(万元)  | 核减金额(万元)  | 委托时间    | 评审报告号      |
|-----|----------------------------|------|--------------------|-----------|-----------|---------|------------|
| 141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菏泽至深圳机场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专项评审 | 主体工程施工第 7 合同段招标控制价 | 909359.21 | 114938.75 | 2022.11 | 无需出具报告(深财) |

特此证明。

深圳市财政预算中心

2025 年 5 月 21 日

深财审报[2025]141 号



(4) 评审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5〕129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南延线工程  
512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2024年6月18日至10月11日（其中7月4日至7月31日为建设单位补充资料时间），我中心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送审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南延线工程512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进行了评审。现出具评审报告，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立项名称 | 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br>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                                |                  |               |      |
|--------|---|--------------------------------|------------------|---------------|------|
| 项目批准文号 | 深发改〔2017〕145号<br>深发改〔2017〕422号                    | 投资总额<br>566,050万元<br>924,230万元 |                  |               |      |
| 资金来源   | 前海管理局出资项目资本金，其余以融资方式解决                            | 合同(中标)金额<br>1,569,096,054.00   |                  |               |      |
| 造价咨询单位 | 青炬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br>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                                |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br>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r>广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
| 合同实施单位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送审金额                           | 审定金额             | 核减金额          | 核减率% |
| 1      |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南延线工程512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                     | 1,595,118,550.00               | 1,567,075,005.92 | 28,043,544.08 | 1.76 |
| 1.1    | 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部分                                   | 1,545,651,746.00               | 1,517,817,844.37 | 27,833,901.63 | 1.80 |
| 1.2    | 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项目部分                                 | 49,466,804.00                  | 49,257,161.55    | 209,642.45    | 0.42 |
|        | 合计金额  | 1,595,118,550.00               | 1,567,075,005.92 | 28,043,544.08 | 1.76 |

评审发现的问题、有关说明及建议：  
一、合同基本情况



本次送审合同范围主要为：前湾公园站、前湾公园-前湾站区间、前湾站及站后折返线、前湾站-桂湾站区间、桂湾站三站两区间间的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和建筑装饰工程、场地准备及建设和监理单位临时设施工程；赤湾站及赤湾站站后配线、赤湾站-荔湾站区间、荔湾站、荔湾站-铁路公园站区间、铁路公园站、铁路公园站-妈湾站区间、妈湾站、妈湾站-前湾公园站区间四站四区间的土建工程、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和建筑装饰工程、人防工程、场地准备及建设和监理单位临时设施工程。

二、招投标情况  
2015年8月，建设单位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对该工程进行公开招标，采用“定性评审法评标，逐轮票决法定标”确定中标单位。  
中标合同金额由第一部分工程费用、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费用、暂列金额等3部分费用组成，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以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本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费用（含由承包商购买的设备的设备购置费）为基数，按中标下浮率23.60%计取。

三、主要核减情况  
(一)第一部分工程费用核减约104.23万元，主要根据合同约定调整概算分期工程费用、余混凝土受纳费等费用。  
(二)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费用核减约0.40万元。  
(三)甩项工程费用核减约574.88万元。  
(四)人工、材料调差费用核减约528.60万元。  
(五)履约考核费用核减约5.60万元。  
(六)工程变更费用核减约1,590.64万元。

四、评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概算未批复即开展招标及施工  
该工程于2015年8月公开招标，2015年12月签订合同，2015年12月开工，2019年9月竣工验收，2017年2月9日和2017年4月17日批复概算。该工程边施工边申报概算，一方面违反基本建设程序，给工程建设管理带来法律、政策风险；另一方面，利益相关方可能影响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的客观性、合理性和准确性，给工程建设带来投资控制风险。  
建设单位应加强前期工作管理，严格按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工作，强化成本控制意识，发挥概算控制投资的作用。  
(二)设计不完善导致财政资金损失  
送审资料显示，B0-023联络线底板改造及B0-318疏散平台宽度超限2项变更原因主要为设计不合理或不完善，导致需拆改已建成工程，造成损失约59.87万元。  
建设单位应加强设计管理，避免设计失误造成财政资金损失，同时强化设计单位



履约评价工作，确保设计工作的专业性、可靠性，提高设计质量。  
(三)工程变更造价审核不到位  
建设单位及造价咨询单位对工程变更造价审核不到位，工程变更核减约1590.64万元，其中因变更不符合合同约定核减约624.25万元。  
建设单位应加强工程变更管理，确保工程变更的实施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规范以及合同约定。此外，建设单位还应通过履约评价或建立奖惩机制等方式，确保造价咨询单位严格履行合同责任，提高造价审核的准确性。  
(四)违规设置投标下限  
违规设置最低投标限价，招标文件约定投标报价下浮率下限为23.60%，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招标人不得规定最低投标限价”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招标投标活动相关监管和审查机制，维护招标投标市场的公平竞争秩序和健康发展。  
五、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送审合同实施范围包括了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和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项目等2个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相应费用分别在2个项目中列支。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3月10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



(5) 成果文件封面



#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书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南延工程5122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委托单位：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送审金额

送审造价：1545651746.00元

审核造价：1517817844.37元      增减造价：-27833901.63元

大写金额：壹拾伍亿壹仟柒佰捌拾壹万柒仟捌佰肆拾肆元叁角柒分

审核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人：唐美弘 黎旭

复核人：洪莞竹

项目负责人员：洪莞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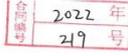
批准人：洪莞竹



成果完成时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 5.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1) 协审服务合同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bottom: 10px;">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编号: CXHZJ-2022-0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weight: bold;">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br/>概算协审委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weight: bold;">合同书 (A 标段)</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委托方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p> <p>受托方 (乙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br/>签订时间: 2022年 8月 29日</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书</p> <p>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br/>乙方: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服务采购 (1 年) 中标结果, 兹聘用乙方参与甲方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服务项目 (A 标段) 的概算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经双方友好协商, 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书, 双方共同遵守执行。</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工程名称</th> <th>报送概算造价 (万元)</th> <th>收费金额 (元)</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南山小学拆除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及筏板基础工程</td> <td>6233.75</td> <td>31753.89</td> <td>1、基本审核费按差额累进收费;<br/>2、建筑、装饰工程, 调整系数 1;<br/>3、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图, 调整系数 0.9;<br/>4、费率系数 0.42;</td> </tr> <tr> <td>2</td> <td>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td> <td>176951.19</td> <td>743020.65</td> <td>1、基本审核费按差额累进收费;<br/>2、建筑、装饰工程, 调整系数 1;<br/>3、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图, 调整系数 0.9;<br/>4、费率系数 0.42;</td> </tr> <tr> <td>3</td> <td>合计</td> <td>183184.94</td> <td>774774.54</td> <td></td> </tr> </tbody> </table>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b>项目名称</b></p> <p><b>概算审核</b></p> </div> <p><b>委托协审项目内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及政府投资项目情况, 乙方选取相应专业人员, 开展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工作, 出具协审成果文件。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计算底稿、有效询价资料、核减明细表、计价文件、审核报告、附件及技术经济指标等文件。成果文件由协审人员和负责人签字, 加盖相关执业印章。</li> <li>根据甲方要求完成项目评审报告初稿、汇报文本及 PPT 等的编制; 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 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整理等。</li> <li>根据项目需要参与现场踏勘、现场核对、汇报会议等。</li> <li>协助完成项目归档工作。</li> </ol> <p><b>协审质量要求</b></p> <p>按国家及省市有关概算审核的质量要求、《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业务质量控制操作指引》(深南审〔2021〕2号)及甲方有关质量要求执行。</p> | 序号   | 工程名称      | 报送概算造价 (万元)   | 收费金额 (元)  | 备注 | 1       | 南山小学拆除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及筏板基础工程 | 6233.75 | 31753.89           | 1、基本审核费按差额累进收费;<br>2、建筑、装饰工程, 调整系数 1;<br>3、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图, 调整系数 0.9;<br>4、费率系数 0.42; | 2 |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 176951.19 | 743020.65 | 1、基本审核费按差额累进收费;<br>2、建筑、装饰工程, 调整系数 1;<br>3、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图, 调整系数 0.9;<br>4、费率系数 0.42; | 3   | 合计 | 183184.94              | 774774.5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报送概算造价 (万元)  | 收费金额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南山小学拆除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及筏板基础工程  | 6233.75  | 31753.89  | 1、基本审核费按差额累进收费;<br>2、建筑、装饰工程, 调整系数 1;<br>3、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图, 调整系数 0.9;<br>4、费率系数 0.4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 176951.19  | 743020.65 | 1、基本审核费按差额累进收费;<br>2、建筑、装饰工程, 调整系数 1;<br>3、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图, 调整系数 0.9;<br>4、费率系数 0.4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合计  | 183184.94  | 774774.5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 text-align: center;">协审时间要求</td> <td>项目概算评审时间按报送费用划分, 不超过如下时间要求: 1000 万以下的项目为 5 个工作日; 1000 万元以上 3000 万以下的项目为 7 个工作日; 3000 万以上 1 亿元以下的项目评审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1 亿元以上的项目评审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应急项目即送即审, 严格按甲方要求时间完成。</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协审人员安排</td> <td>乙方应安排符合资质及专业要求的造价工程师负责委托项目的概算评审工作, 每个委托项目协审人员应按投标文件中的约定执行, 且相对固定, 合同履行期内, 乙方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br/>乙方协审人员办公地点及办公设施由乙方安排, 如甲方有特殊要求的, 按甲方要求办理。</td> </tr> </table>  | 协审时间要求  | 项目概算评审时间按报送费用划分, 不超过如下时间要求: 1000 万以下的项目为 5 个工作日; 1000 万元以上 3000 万以下的项目为 7 个工作日; 3000 万以上 1 亿元以下的项目评审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1 亿元以上的项目评审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应急项目即送即审, 严格按甲方要求时间完成。 | 协审人员安排    | 乙方应安排符合资质及专业要求的造价工程师负责委托项目的概算评审工作, 每个委托项目协审人员应按投标文件中的约定执行, 且相对固定, 合同履行期内, 乙方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br>乙方协审人员办公地点及办公设施由乙方安排, 如甲方有特殊要求的, 按甲方要求办理。 | <p>概算协审服务费=基本审核费×工程类别调整系数×设计深度调整系数×综合折扣 (综合折扣为乙方投标综合折扣)</p> <p>其中: 基本审核费=报送项目总概算×费率</p> <p>(一)、基本审核费率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报送项目总概算</th> <th>费率 (%) (千分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00 万 (含 100 万) 以下</td> <td>2.0</td> </tr> <tr> <td>2</td> <td>100-500 万 (含 500 万)</td> <td>1.8</td> </tr> <tr> <td>3</td> <td>500-1000 万 (含 1000 万)</td> <td>1.6</td> </tr> <tr> <td>4</td> <td>1000-5000 万 (含 5000 万)</td> <td>1.3</td> </tr> <tr> <td>5</td> <td>5000-10000 万 (含 10000 万)</td> <td>1.2</td> </tr> <tr> <td>6</td> <td>10000 万元以上</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上述计费按差额率累进计费</p> <p>(二)、工程类别调整系数</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工程类别</th> <th>调整系数</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房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td> <td>1.0</td> <td></td> </tr> <tr> <td>园林工程</td> <td>1.0</td> <td></td> </tr> <tr> <td>电力、电信工程</td> <td>1.0</td> <td></td> </tr> <tr> <td>市政基础设施工程</td> <td>0.9</td> <td></td> </tr> <tr> <td>绿化工程</td> <td>0.9</td> <td></td> </tr> <tr> <td>计算机及网络工程</td> <td>0.6</td> <td>工程量由项目单位提供</td> </tr> </tbody> </table> <p>(三)、设计深度调整系数</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设计深度</th> <th>调整系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施工图</td> <td>1.0</td> </tr> <tr> <td>初步设计</td> <td>0.9</td> </tr> </tbody> </table> <p>注: 以上评审费用不足 2000 元以 2000 元计算, 超过 99 万元以 99 万元计算。基本审核费用中, 对于报送造价中所含的拆迁费用及固本强基项目中的房屋租赁及购置费用应从报送造价中扣除。</p> | 序号 | 报送项目总概算 | 费率 (%) (千分之)                   | 1       | 100 万 (含 100 万) 以下 | 2.0  | 2 | 100-500 万 (含 500 万) | 1.8       | 3         | 500-1000 万 (含 1000 万)  | 1.6 | 4  | 1000-5000 万 (含 5000 万) | 1.3       | 5 | 5000-10000 万 (含 10000 万) | 1.2 | 6 | 10000 万元以上 | 1.1 | 工程类别 | 调整系数 | 备注 | 房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 | 1.0 |  | 园林工程 | 1.0 |  | 电力、电信工程 | 1.0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0.9 |  | 绿化工程 | 0.9 |  | 计算机及网络工程 | 0.6 | 工程量由项目单位提供 | 设计深度 | 调整系数 | 施工图 | 1.0 | 初步设计 | 0.9 |
| 协审时间要求   | 项目概算评审时间按报送费用划分, 不超过如下时间要求: 1000 万以下的项目为 5 个工作日; 1000 万元以上 3000 万以下的项目为 7 个工作日; 3000 万以上 1 亿元以下的项目评审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1 亿元以上的项目评审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应急项目即送即审, 严格按甲方要求时间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协审人员安排   | 乙方应安排符合资质及专业要求的造价工程师负责委托项目的概算评审工作, 每个委托项目协审人员应按投标文件中的约定执行, 且相对固定, 合同履行期内, 乙方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br>乙方协审人员办公地点及办公设施由乙方安排, 如甲方有特殊要求的, 按甲方要求办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送项目总概算   | 费率 (%) (千分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100 万 (含 100 万) 以下  | 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100-500 万 (含 500 万)   | 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500-1000 万 (含 1000 万)   | 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1000-5000 万 (含 5000 万)  | 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5000-10000 万 (含 10000 万)  |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10000 万元以上  | 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类别   | 调整系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房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园林工程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电力、电信工程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绿化工程   | 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计算机及网络工程   | 0.6   | 工程量由项目单位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计深度   | 调整系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工图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初步设计   | 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支付    | <p>1、乙方按所完成的协审项目任务计算总费用，经甲方审核双方签字认可后，由甲方方向乙方转账支付。</p> <p>2、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向甲方出具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在双方委托协审费用中已包含所有税费，任何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赋，均由乙方自行缴交。</p>   |
| 甲方权利和义务 | <p>1、负责评审资料的移交和对外联络，负责联系项目单位安排乙方进行现场查勘。</p> <p>2、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评审报告初稿、汇报文件、PPT等资料，并统一出具评审结果。</p> <p>3、负责评审档案立卷、归档的指导工作。</p> <p>4、负责对乙方的评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有权要求乙方调换评审质量和工作态度反映不佳的评审人员。</p> <p>5、负责监督乙方完成甲方指定的技术经济指标、评审中疑难问题的收集和整理。</p>  |
| 乙方权利和义务 | <p>1、乙方保证在开展评审业务时，按照甲方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评审。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分析判断和归纳，负责评审实施方案初稿、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负责评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p> <p>2、乙方评审人员在办理评审事项时，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并保持严谨、稳健、负责的职业态度。在执行评审任务时，应真实反映评审过程、评审结果，客观评价评审事项；评审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报；接受甲方的业务监督，接受甲方对评审质量监督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处理处罚。</p> <p>3、乙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乙方评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终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p> <p>4、乙方如因故调整被终止协审项目，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评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p> <p>5、乙方负责出具完整的审核报告，报告应由有造价工程师资质的编制人员及负责人签字并盖有乙方公章。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撰写评审报告初稿。所有报送甲方的资料均应提供电子版。任何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的协审成果（以及与之相关的所有权利）均归属甲方，除向甲方交付外，乙方无权将其作任何形式的利用。否则，须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p> <p>6、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与被审核单位人员作任何形式的接触；不得向除甲方之外的任何人或机构披露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否则，一经发现，须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p> <p>7、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行为负责，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和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p> |

|                 |   |
|-----------------|---|
| 合同的有效期          | 合同期限为自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违约责任            | <p>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采取处理、处罚直至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资格及追究其他经济责任等措施。</p> <p>2、乙方应严守职业道德、履行保密义务，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取消乙方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刑事责任。</p> <p>3、乙方对未落实评审实施方案拟定的评审事项承担责任；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乙方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p> <p>4、本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目与第三方合作，或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p> <p>5、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依法追究乙方违约责任。</p> <p>6、因乙方原因延期交付评审报告，单个项目审核时间每超1个工作日，该项目核算协审服务费扣减5%，最高扣减25%。</p> <p>7、甲方因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如因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p> |
| 说明              | <p>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p> <p>2、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另行议定补充条款。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
|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 乙方：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名)   |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名)   |
|                 |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市燕南支行  |
|                 | 帐号：443066120018001531886  |
|                 | 签约日期：2022年8月29日   |

合同签订时间

(2) 概算批复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南发改批〔2022〕322号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概算的批复

区建筑工务署：

你单位报来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概算评审资料收悉。经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审核，核定该项目概算总投资177294万元。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国家编码2013-440305-84-01-701377）于2016年2月立项（深南发改〔2016〕24号），总投资149184万元。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与北环大道交汇处东北侧，艺术学校东侧。总用地面积21660平方米、建筑面积172081平方米、设计床位800张。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栋医疗综合

大楼、1栋发热门诊、1栋立体车库及室外配套工程（含景观、绿化、水电、厨房设备、市政接驳、标识等）。

医疗综合大楼：建筑面积170495平方米，建筑高度135.55米，包括地下4层，建筑面积38420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6910平方米，功能设置为设备用房及车库（505车位）等；地上29层，建筑面积132075平方米，主要功能设置为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行政管理用房、科研用房、教学用房、健康体检用房、值班宿舍、中医院特色用房、架空连廊及避难空间等。

发热门诊：建筑面积1019平方米，地下1层，地上1层，主要功能设置为发热门诊、抢救室、留观室、检验室、办公室、值班室等。

立体车库：建筑面积567平方米，地上6层，共设150个垂直升降停车位。

项目预计竣工时间为2025年12月。

二、审核结果

项目报送总概算196105.68万元，审核后总概算17729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5155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3282万元，预备费8242万元，代建管理费4211万元。

三、项目要求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你单位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的要求，控制好项目总投资。

（二）请你单位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

送审金额

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三）该项目已纳入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请将项目的基本信息和进度情况，及时、准确地填入“南山区固投领域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

（四）项目预计竣工时间为2025年12月，请根据现场做好项目工期管理。

（五）请按规定做好入库纳统工作。

（六）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送区造价站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送区造价站评审。

此复。

附件：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概算表



抄报：小宁同志。

抄送：财政局，住建局，审计局，区应急管理局。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17日印发

(3) 成果文件封面



## 工程概算审核报告书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送审金额

送审造价：196105.68万元

审核造价：177294.00万元

增减造价：-18811.68万元

大写金额：壹拾柒亿柒仟贰佰玖拾肆万元整

咨询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人：

廖勇 周文 李尚辉 周文 李尚辉 周文 李尚辉

复核人：

郑建威

单位主管：

李尚辉



成果完成时间

日期：2022年11月17日